

股票代碼：1616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EVERTOP WIRE CABLE CORPORATION

一一四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115年4月30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evertop.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王銀河

職稱：董事長

電話：(02)2321-8855

電子郵件信箱：evertopf@ms27.hinet.net

二、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鄒玫君

職稱：財務部門主管

電話：(02)2321-8855

電子郵件信箱：evertopf@ms27.hinet.net

三、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

總公司：台北市中正區仁愛路二段91巷1號1樓

電話：(02)2321-8855

中壢工廠：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二段363巷32號

電話：(03)425-3111

四、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1段96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504-8125

網址：<https://www.tssco.com.tw>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蔡孟娟會計師、黃泳華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www.kpmg.com.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

式：無。

七、公司網址：<http://www.evertop.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前一(114)年度營業結果.....	1
二、本(115)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4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6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6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 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之資訊.....	3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 業之持股數，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4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情形.....	3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7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53
四、環保支出資訊.....	53
五、勞資關係.....	54
六、資通安全.....	56

七、重要契約.....	58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60
二、財務績效.....	61
三、現金流量.....	6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3
六、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63
七、其他重要事項.....	66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0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0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民國 114 年度，因受各國貿易緊張情勢及地緣政治風險等不確定性因素影響，抑制經濟成長動能，致全球經濟市場活動溫和成長。本公司擴大營運規模並積極有效降低營運成本，致使本公司營業規模及毛利均較上年度成長，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收入為 52.1 億元，較 113 年度營業收入 45.9 億元增加 13.5%，致使 114 年度稅後純益為 2.9 億元。

展望 115 年，因受俄烏戰爭、中東衝突擴大及美中科技戰影響全球供應鏈等不確定性因素影響，全球經濟成長動能放緩。本公司妥善應對並積極爭取有利訂單及標案，提升生產效率，持續處分集團內部無效益資產，活化資金效能，改善財務結構，一貫堅持『誠信、積極、超越』的經營理念，誠信穩健，積極創新，超越目標，以創造更大利潤回饋各位股東。

一一四年度營業結果及一一三年度營運計劃報告如后：

一、前一(114)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本公司		本公司及合併公司	
	114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5,207,641	4,534,734	5,207,641	4,593,099
營業成本	4,424,281	3,976,057	4,424,281	4,094,896
營業毛利	783,360	558,677	783,360	498,203
營業費用	168,557	136,043	223,706	337,262
營業淨利	614,803	422,634	559,654	160,9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5,380)	57,923	(150,231)	387,681
稅前淨利	409,423	480,557	409,423	548,622
所得稅費用	115,621	93,131	115,621	161,196
本期淨利	293,802	387,426	293,802	387,426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4年度		
		預測數(註)	實際數	預算達成率(%)
營業收入		4,820,000	5,207,641	108
營業成本		4,482,600	4,424,281	99
營業毛利		337,400	783,360	232
營業費用		144,600	168,557	117
營業損益		192,800	614,803	3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000	(205,380)	(587)
稅前淨利		227,800	409,423	215

單位：公噸

產品別銷貨數量	年度	114年度		
		預測數(註)	實際數	預算達成率(%)
電力電纜		15,000	15,268	102
通信電纜		1,200	1,598	133
光纖光纜		300	399	133
橡膠電纜		100	63	63
其他		1,00	1,097	110
合計		17,600	18,425	105

註：該預測數僅為內部績效管理用，並未對外公告。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結構分析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14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6.92
2. 償債能力分析
 - 流動比率(%)： 162.96
 - 速動比率(%)： 94.72
 - 利息保障倍數(倍)： 8.26
3. 獲利能力分析
 - 資產報酬率(%)： 7.83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27
 - 純益率(%)： 5.64
 - 每股盈餘(元)： 1.55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成立(TAF)測試實驗室，其中通過構造檢查、導體電阻試驗、絕緣電阻試驗、耐電壓試驗、熱固試驗、耐油試驗、煙密度試驗、比光密度試驗、氧指數試驗、溫度指數試驗、毒性指數試驗、抗張強度和伸長率試驗、老化試驗、酸度試驗、鹵酸含量試驗、耐熱試驗、耐燃試驗、垂直燃燒試驗、單一垂直燃燒試驗、防火試驗、垂直火焰擴散試驗、灑水燃燒試驗、衝擊震動燃燒試驗，業經



全國認證基金會(TAF)登錄認證，累積登錄認證項目共計二十三項。

- 2.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正字標記產品認證”計十二項及”驗證登錄產品認證”計六項。
- 3.開發完成300°C及380°C等耐熱電線電纜，累積消防署認證通過項目共計八項。
- 4.開發完成6.6KV高壓、600V 840°C以950°C等耐燃電纜，累積消防署認證通過項目共計三十四項。
- 5.開發完成TUV-PV電纜等2項產品認證。
- 6.開發完成UL-PV電纜、電動車電纜等七項產品認證。
- 7.完成低煙無毒電纜、低煙無毒耐火電纜以及低煙無毒鋁線鎧裝耐燃電纜等產品勞氏認證共計三項。
- 8.完成耐熱電線電纜型式變更計六項(250V變更600V)。
- 9.開發完成600V熔接用電纜正字標記產品認證。
- 10.開發完成600-3200對通信電纜。
- 11.開發完成非零色散充膠單模光纜。
- 12.開發完成全波段216芯充膠單模光纜。
- 13.開發完成波管鎧裝通信電纜。
- 14.開發完成印點型通信電纜。
- 15.開發完成單簇型屋內光纜。
- 16.開發完成散出型屋內光纜。
- 17.開發完成鐵路局高頻信號線。
- 18.開發完成EPR/LSFH電纜。
- 19.開發完成PVC材料通過ROHS認證。
- 20.開發完成無鉛電線並經標準檢驗局核備。
- 21.開發完成環保電線。
- 22.開發完成CAT6區域網路電纜。
- 23.開發完成太陽能電纜(Solar Cable)並通過UL認證以及TUV認證。
- 24.開發完成積層鍍鉻鋼帶充膠單模光纜。
- 25.開發完成300芯束管光纜。
- 26.開發完成G657引接光纜。
- 27.開發完成扁平光纜。
- 28.開發完成消防灑水及耐震耐燃電纜。
- 29.開發完成接入網用光電混合纜。
- 30.開發完成3.3KV LSFH車輛電纜導線。
- 31.開發完成EPR/Neoprene橡膠電纜。
- 32.開發完成耐火(IEC 331)鎧裝光纜。
- 33.開發完成開發鐵路用電聯車用線。
- 34.開發完成UL電動車電源線認證。



- 35.開發完成無金屬充膠單模防鼠咬光纜。
- 36.開發完成全波段充膠鐵線鍍鋅鎧裝單模光纜。
- 37.開發完成600V-XLPO/CPE電纜。
- 38.開發完成拖鏈電纜。
- 39.開發完成電焊線(WCT)電纜。
- 40.開發完成HDMI光電混合纜。
- 41.開發完成LED防水電纜。
- 42.開發完成5G Hybrid cable。
- 43.開發完成無人機電纜。
- 44.開發完成UL 2000V太陽能電纜並通過UL認證。
- 45.開發完成水下應用電腦線。
- 46.開發完成EN 50618 & IEC 62930太陽能電纜並通過TUV認證。
- 47.開發完成捷運電聯車內部用線。
- 48.開發完成軍規單模光纜。
- 49.開發完成機械及軸承線。
- 50.開發完成扁平電梯電纜。
- 51.開發完成DG Cable。
- 52.開發完成電梯同軸電纜。
- 53.開發完成CCS1充電樁線纜。
- 54.開發完成耐火電纜。
- 55.開發完成離岸風機電纜。
- 56.開發完成CCS2充電樁線纜。

二、本(115)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國家基建加速與軌道交通優化

目標在於配合政府「縮短區域落差、加速資源流通」之政策導向，因應全台多項重大軌道工程進入電務鋪設與系統整合之高峰期。本公司將全力供應政府所需之高階精密信號線與動力電纜。此外，針對已得標之各項機電施工階段專案，本公司將透過智慧排程精準縮短交期，確保工程穩定推進。配合重大經濟建設，期能進一步擴大國內公共工程之市場滲透率與影響力。

2. 強韌電網計畫縮時與能源轉型

電力系統之韌性為國家競爭力之基石，因應政府「非核家園」及「再生能源加速併網」之緊迫性，台電將總預算 5,645 億元之「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劃」執行時程顯著壓縮，115 年度將迎來配電線路更新與變電所自動化設備之交貨極峰。本公司將以高效、高標準之電力傳輸設施，全面挹注 115 年度銷售營收，協助落實穩定供電之願景。

3. 加速大型標案精進



本公司 115 年度將深度參與多項指標性工程及政府相關重大軌道建設計畫。本公司將穩定供應符合國際標準之高規格號誌線與電力線材，期能透過大規模軌道標案之密集認列，持續活絡國內電線電纜市場之剛性需求。

4. TAF 實驗室認證與利基產品差異化

隨著公共建設及高科技廠辦對安全防護標準之日趨嚴苛，本公司持續發揮全國認證基金會（TAF）登錄化學實驗室之檢驗優勢。115 年度將重點推廣通過消防署審核認證之「低煙無鹵素」、「耐熱」及「耐燃」等高附加價值特殊電纜。透過產品差異化戰略，優化整體獲利能力。

5. AI 算力中心與 5G/6G 通訊前瞻佈局

隨 AI 算力中心在台密集興建及次世代通訊技術之演進，市場對於高速、高頻寬及極致穩定傳輸之需求呈現爆發式增長。115 年度本公司將重點投入高傳輸量用光纖光纜與數據中心專用線材，配合各大電信業者之光纖網絡深度佈建及算力中心電力基礎設施優化。藉由參與 AI 基礎建設之契機，積極拓展高獲利之通訊光纜市場，掌握數位經濟時代之關鍵商機。

6. 外銷市場拓展與特殊電纜應用

為降低對單一國內標案市場之依賴性，115 年度將持續強化海外市場開拓，分散單一市場波動風險。重點鎖定東南亞及中東地區之石化、能源產業建廠需求，積極爭取國外政府工程標案，推廣具競爭力之特殊規格線材。透過國際品質認證之背書，提升外銷營收佔比，建立全球化之供應鏈服務網絡。

7. 資產活化與財務結構優化

持續處分集團內部低效能資產，將回收資金精準投入智慧製造設備與自動化產線升級，以緩解產業缺工衝擊並大幅提升生產效能。同時，本公司將強化原物料銅價之套期保值避險機制，活化資產效能並優化資產負債結構，集中營運管理資源於高毛利核心項目，確保股東價值之最大化。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受惠於國家積極擴大全面性基礎建設投資、台灣電力公司配電系統強韌計劃、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以及鐵路電氣化工程及公共運輸系統用線需求等在手訂單陸續出貨，預計本公司 115 年度營業規模將可以穩定成長。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本公司的產銷政策以內銷為主、外銷為輔，並以產銷平衡為原則。
2. 本公司為配合市場之需要，除大型公司及公營機關以直接銷售的方式外，其餘則透過經銷商的銷售方式，以加強經銷網路與產銷分工合作，擴大市場的滲透度，有效降低帳款的信用風險，並持續推動代銷制度，提昇服務品質，以符合客戶需求。
3. 積極拜訪電機技師及工程顧問公司，建立各項重大工程實績，以提昇本公司的知名度及品牌優質形象。
4. 依據 ISO 9002 國際品質認證制度以及 ISO 14001 認證，加強實行產品的品質管理，降低產品不良率及營運成本，提升客戶的信賴程度。
5. 因應國內相關基礎建設、軌道工程、綠能產業如太陽能及風力發電等相關用線需求，持續改進機器設備的效能，以提升產能效率。
6. 加強採購、銷售以及存貨庫存的整合性成本管理，同時縮短產品報價的有效期限，爭取銷售價格調整機制的合約條件，並穩健運用避險機制，以減少原料價格波動的風險，降低營運獲利的不確定性，以維持合理利潤。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持續研究開發多項特殊規格電纜產品，發展產品專業化以區隔市場，增加高附加價值產品的銷售比重，以提高獲利能力。
- (二)基於分散公司經營風險的考量之下，擬定開發國外市場的目標，積極取得各國際大廠供應商資格，陸續建立交貨實績，以維持外銷出口的穩定成長。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

1. 台灣大型線纜廠商眾多，符合政府標案資格的廠商亦不在少數，早期同業的生產設備擴充快速，近年來內需成長遲滯致市場飽合，價格競爭成為首要關鍵，故擁有良好的品牌形象及價格優勢則具備競爭力，而價格優勢主要取決於採購策略及內部管理。
2. 電線電纜產品與電力供應使用具備密切關係，注重產品的可靠度與安全度，產品認證及成熟技術水準亦是關鍵因素，前者攸關產品的安規認證，後者則與能否提升高附加價值產品或專業化產品的市佔率及生產效率有關。

(二)法規環境

因產品用途多為電力系統及重機電設備所需，故符合相關產品的國際安全環保規格、檢驗規定及國家採購標準為首要準則；此外，我國加入WTO後關稅逐年調降的市場開放，對於內需型線纜產業勢必造成衝擊，目前雖仍為政府策略性發展工業項目之一，如採購國產化政策推行、部分產品關稅保護，國內廠商優先決標規定等產業協助，未來貿易自由化以及區域經濟整合趨勢，國內公家機關招標將漸朝向開放國外廠商競標之局面。

(三)總體經濟環境

展望2026年（115年度），受惠於全球 AI 算力中心在台密集建置與國家能源轉型進入攻堅階段，電線電纜產業迎來前所未有的「質與量」雙重爆發。政府為確保半導體及核心產業之供電穩定，已宣布將台電「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劃」中之關鍵工程時程大幅縮減，原定十年計畫之核心項目將集中於 114-115 年進入密集完工期。本公司憑藉多年深耕政府標案、交通軌道及綠能工程之實績，目前在手訂單能見度已延伸至 116 年以後，預期將為 115 年度之銷售表現注入強勁增長動能。

董事長：王銀河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

1. 資料

115年4月17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千股)	持股 比率 %	股數 (千股)	持股 比率 %	股數 (千股)	持股 比率 %	股數 (千股)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王銀河	男 71-80歲	113.6.24	3年	104.6.22	607	0.31	607	0.31	1,178	0.61	-	-	彰化高商畢 本公司管理部協理、副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及總經理	東莞德泰董事	董事	張明泉	姊夫	-
董事	中華民國	張明泉	男 81-90歲	113.6.24	3年	77.8.20	12,916	6.65	12,916	6.65	3,120	1.61	-	-	師範大學畢 宏泰電工總經理、萬泰電線董事長、大展電線電纜總經理、本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總裁、德泰(英屬維京)董事、泰鉅公司董事、中德光電董事、東莞德泰董事、德泰高科技(越南)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 高級顧問 副總裁	王銀河 張愛芬 張程煌 張程浩 簡毅 蕭文濤	妻弟 女子 子婿 女婿	-
董事	中華民國	鄒啟弘	男 51-60歲	113.6.24	3年	105.6.07	3	-	3	-	-	-	-	-	中央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本公司電力線部經理及製造部副廠長	本公司廠長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張愛芬	女 61-70歲	113.6.24	3年	110.8.30	6,768	3.49	7,249	3.73	-	-	-	-	美國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美國K-MART行銷主管、Instinct Fashion 公司亞洲部經理、本公司總經理	德泰(英屬維京)董事、德泰高科技(越南)董事及總經理、亞德公司董事、泰鉅公司董事、明浩投資董事、億福投資董事、東莞德泰總經理、中德光電總經理	董事 高級顧問 副總裁	張明泉 張程煌 張程浩 簡毅 蕭文濤	父兄弟 夫婿 妹婿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蘇茂雄	男 81-90歲	113.6.24	3年	104.6.22	5	-	-	-	-	-	-	-	師範大學畢 台灣中油公司稽核師退休、考試院乙等特考及格	本公司審計及薪酬委員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健春	男 61-70歲	113.6.24	3年	110.8.30	-	-	-	-	-	-	-	-	台大電機所博士、永昇機電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台北城市科技大學電機所副教授、健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發主管、雄崎股份有限公司研發顧問	本公司審計及薪酬委員、永昇機電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永佳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發主管、雄崎股份有限公司研發顧問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葉愛珍	女 61-70歲	113.6.24	1年	112.6.12	-	-	-	-	-	-	-	-	台北商業大學、汎宇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協理、富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協理	本公司審計及薪酬委員	-	-	-	-

(註1): 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 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2. 董事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3.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5年 4 月 17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情況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王銀河 董事長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7頁。	不適用	-
張明泉 董事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註一)。		-
鄒啓弘 董事			-
張愛芬 董事			-
蘇茂雄 獨立董事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註二)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或受僱人；且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楊健春 獨立董事		-	
葉愛珍 獨立董事		-	

註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充任經理人，其已充任者，當然解任：

1. 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2. 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3. 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者。
4. 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者。
5. 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者。
6. 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
7. 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註二：1. 非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之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未逾三家。

3.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



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4.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姓名	職稱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分	年齡				專業知識與技能				
					51 ~ 60 歲	61 ~ 70 歲	71 ~ 80 歲	81 ~ 90 歲	製造	技術 研究	專業 知識 與行 銷	金融 投資	財務
王銀河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張明泉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鄒啓弘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張愛芬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蘇茂雄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楊健春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葉愛珍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具本公司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57.14%，1位董事年齡在51-60歲，3位在61-70歲，1位在71-80歲，2位在81-90歲。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10%以上，目前董事7位，包含2位女性董事，比率達29%。

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的政策於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2) 董事會獨立性

- 一、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7位，包含4位董事及獨立董事3位，獨立董事占比為42.86%。



二、本公司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範，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之情事，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有關董事資格與經驗及獨立董事獨立性情形請參閱第8頁。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年4月17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1)	
					股數(千股)	持股比率%	股數(千股)	持股比率%	股數(千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註1)	中華民國	張程浩	男	105.1.1	14,322	7.38	3,057	1.57	-	-	美國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本公司特助及管理部副總、中億光電副總	德泰(英屬維京)董事、億泰高科技(越南)董事、亞德公司董事、泰鉅公司董事、億福投資董事、東莞億泰董事、明浩投資監察人、中億光電董事、億展投資負責人、億鋒投資董事	高級顧問 副總	張程煌 簡毅 蕭文濤	兄 姊 夫 姊 夫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簡毅	男	105.1.1	-	-	7,249	3.73	-	-	台灣大學電機碩士 亞德公司副總、中億光電總經理	億泰高科技(越南)副總經理	高級顧問 副總	張程煌 張程浩 蕭文濤	妻 兄 姊 弟 連 襟	-	
副總經理(註2)	中華民國	蕭文濤	男	101.11.1	-	-	4,249	2.19	-	-	加州州立大學資訊碩士 聯德電子特助、崇越科技特助、本公司特助及業務部協理	-	高級顧問 副總	張程煌 張程浩 簡毅	妻 兄 姊 弟 連 襟	-	
高級顧問	中華民國	張程煌	男	104.8.1	12,105	6.23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腦碩士 美國花旗銀行、NASA電腦顧問、本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副董事長	本公司副執行長、德泰(英屬維京)董事、億泰高科技(越南)董事、明浩投資董事、億鋒投資監察人、億展投資監察人	副總 副總	張程浩 簡毅 蕭文濤	弟 妹 夫 妹 夫	-	
高級顧問	中華民國	張愛芬	女	113.12.1	7,249	3.73	-	-	-	-	美國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美國K-MART行銷主管、Instinct Fashion公司亞洲部經理、本公司總經理	德泰(英屬維京)董事、億泰高科技(越南)董事及總經理、亞德公司董事、泰鉅公司董事、明浩投資董事、億福投資董事、東莞億泰總經理、中億光電總經理、億鋒投資負責人、億展投資董事	董 事 高 級 顧 問 副 總 副 總	張明泉 張程煌 簡毅 蕭文濤	父 兄 弟 夫 姊 妹 姊	-	
廠長	中華民國	鄒啓弘	男	93.2.1	3	-	-	-	-	-	中央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本公司電力線部經理及製造部副廠長	本公司董事	-	-	-	-	-
總監	中華民國	鄒政君	女	107.1.1	-	-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畢 正大聯合事務所審計部、安侯建業事務所審計部及本公司財務部經理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王進隆	男	95.2.11	-	-	-	-	-	-	勤益工專畢 華榮電線電纜業務部副理、本公司業務部經理	-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呂英聖	男	114.1.1	-	-	-	-	-	-	英國薩里大學畢 本公司業務部經理	-	-	-	-	-	-

(註1):張程浩 108年8月暫代總經理至今。

(註2):蕭文濤副總經理於114年9月辭任。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千元；114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2)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王銀河	-	-	-	-	1,448	1,448	85	85	3,067	3,067	-	-	343	-	1.68%	1.68%	-
董事	張明泉	-	-	-	-	3,124	3,124	85	85	7,443	10,179	-	-	1,842	-	4.25%	5.18%	-
董事	鄒啓弘	-	-	-	-	682	682	85	85	2,048	2,048	-	-	189	-	1.02%	1.02%	-
董事	張愛芬	-	-	-	-	2,982	2,982	80	80	8,976	17,701	-	-	2,014	-	4.78%	7.75%	-
獨立董事	蘇茂雄	-	-	-	-	170	170	116	116	-	-	-	-	-	-	0.10%	0.10%	-
獨立董事	楊健春	-	-	-	-	128	128	116	116	-	-	-	-	-	-	0.08%	0.08%	-
獨立董事	葉愛珍	-	-	-	-	85	85	106	106	-	-	-	-	-	-	0.07%	0.07%	-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其報酬參酌同業水準辦理之，並依各該人於公司之績效評比計算得出個人之給付酬金。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該金額包含兼任員工薪資，但未包含本公司配車(共9部，原始成本合計為16,158千元)。

註2：本表之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為115.03.10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擬議數分別為8,619,440元及12,929,160元。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分派名單尚未決定，係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擬議數。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千元；114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高級顧問	張程煌	600	600	-	-	21	21	-	-	-	-	0.21%	0.21%	-
副總經理(註1)	張程浩	2,400	2,400	9,000	9,000	1,372	1,372	487	487	-	-	4.51%	4.51%	-
副總經理	簡毅	2,216	4,546	-	-	2,156	2,408	999	999	-	-	1.83%	2.71%	-
副總經理(註2)	蕭文濤	1,069	1,069	-	-	270	270	129	129	-	-	0.50%	0.50%	-
廠長	鄒啓弘	1,440	1,440	-	-	608	608	189	189	-	-	0.76%	0.76%	-

(註1)：張程浩108年8月暫代總經理至今。

(註2)：蕭文濤副總經理於114年9月辭任。

(註3)：該金額尚不包含本公司配車(共3部，原始成本合計為6,265千元)。

(註4)：本表之員工酬勞為115.03.10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擬議數12,929,160元，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分派名單尚未決定，係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擬議數。



3.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千元；114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2)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 轉 投資 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裁	張明泉	3,000	5,357	-	-	4,443	4,822	1,842	-	1,842	-	3.16%	4.09%	-
高級顧問	張愛芬	4,200	6,599	-	-	4,776	11,102	2,014	-	2,014	-	3.74%	6.71%	-
副總經理 (註1)	張程浩	2,400	2,400	9,000	9,000	1,372	1,372	487	-	487	-	4.51%	4.51%	-
副總經理	簡毅	2,216	4,546	-	-	2,156	2,408	999	-	999	-	1.83%	2.71%	-
廠長	鄒啓弘	1,440	1,440	-	-	608	608	189	-	189	-	0.76%	0.76%	-

(註1)：張程浩 108年8月暫代總經理至今。

(註2)：本表之員工酬勞為 115.03.10 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擬議數 12,929,160 元，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分派名單尚未決定，係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擬議數。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千元；114年12月31日

	職稱(註2)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3)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王銀河	-	6,851	6,851	2.33%
	總裁	張明泉				
	高級顧問	張程煌				
	高級顧問	張愛芬				
	副總經理 (註1)	張程浩				
	副總經理	簡毅				
	副總經理 (註2)	蕭文濤				
	廠長	鄒啓弘				
	總監	鄒政君				
	協理	王進隆				
協理	呂英聖					

(註1)：張程浩 108年8月暫代總經理至今。

(註2)：蕭文濤副總經理於 114年9月辭任。

(註3)：本表之員工酬勞為 115.03.10 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擬議數 12,929,160 元，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分派名單尚未決定，係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擬議數。



5.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千元；114年12月31日

給付個體	114年度				113年度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事(註)	35,217	46,678	11.99%	15.89%	23,763	93,594	6.13%	24.1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註)	20,719	23,301	8.95%	9.83%	7,699	65,903	1.99%	17.01%

註：盈餘分配之酬勞為 115.03.10 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擬議數，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分派名單尚未決定，係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擬議數。

全體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由董事會議定，參酌同業水準辦理之，並依各該人於公司之績效評比計算得出個人之給付酬金。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4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王銀河	4	-	100%	-
董事	張明泉	4	-	100%	-
董事	鄒啓弘	4	-	100%	-
董事	張愛芬	3	1	75%	-
獨立董事	蘇茂雄	4	-	100%	-
獨立董事	楊健春	4	-	100%	-
獨立董事	葉愛珍	3	1	75%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 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請詳下表：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整體及功能性委員會整體	內部自評	董事會：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董事成員	成員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四、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稽核報告：

為使董事會成員瞭解到本公司制度之運作情形，於每次董事會由稽核主管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二)提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注重股東之權益，於每次董事會召開後，即將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辦理公告，本項作業執行原則將持續維持，以達資訊透明化。



(三)114年5月已為全體董事續保責任保險，保險期間114年5月9日至115年5月9日。

(四)本公司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以替代監察人之職能，就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均請審計委員會討論決議。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並於召開董事會時向董事會報告審計委員會的決議情況。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審計委員會審議事項主要包括：

-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 (1) 議事安排(審計委員會、溝通會議)。
- (2) 依法辦理審計委員會之會議相關事宜(會議通知、議事錄)。
- (3) 審計委員會要求改善事項之追蹤與執行。
- (4) 提供獨立董事所需之公司資料以協助其充分行使職權。
- (5) 審計委員會之年度自評作業。
- (6) 建立與修訂組織規程及相關作業辦法。
- (7) 依法公告申報審計委員會相關事項(組織規程、運作情形)。
- (8) 全體員工、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 (9) 利害關係人建言及申訴。

3. 114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蘇茂雄	4	-	100%	-
獨立董事	楊健春	4	-	100%	-
獨立董事	葉愛珍	3	1	75%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期別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第二屆第三次 114.03.12	1.通過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 2.通過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一一四年度營運計劃概要。 4.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照案通過	經 114.03.12 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二屆第四次 114.05.13	1.通過一一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通過本公司為全體董事於任期內投保「董事責任險」。 3.通過申請銀行額度(請參閱本年報第 30 頁)。	照案通過	經 114.05.13 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二屆第五次 114.08.11	1.通過一一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追認討論調整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案。 3.專案特別獎金提列暨發放案。 4.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5.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酬勞分派案。 6.通過對億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其他應收款轉列資金貸與額度新台幣一千萬。	照案通過	經 114.08.11 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二屆第六次 114.11.11	1.通過一一四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通過一一五年度稽核計畫申報表案。 3.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薪工循環作業部分條文修正案。 4.通過本公司向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申購土地並預繳保證金案。	照案通過	經 114.11.11 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它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獨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一)每年至少一次召開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單獨會議，討論已完成之內部稽核主管與會計師外部查核意見，以及根據該年度查核缺失進行溝通，溝通意見做成紀錄。
- (二)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提交稽核報告，就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狀況提交獨立董事查閱。每季至少一次，若遇重大異常事項，亦會立即做成報告並通知獨立董事。民國114年度並無上述異常情況。
- (三)其他：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會計師溝通情況良好。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已充份落實發言人制度，適時反應股東意見，並於公司網站上設置股東問題專區，同時聘雇法律顧問負責訴訟事宜。	無。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之持股情形，並依法規定揭露。	無。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已有訂定相關投資管理辦法、背書保證與資金貸與等程序，並經董事會核准後執行之；並於內部控制制度年度稽核計畫中列入子公司監控作業查核，針對異常項目提出建議措施並追蹤改善情形。	無。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已有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宣導之。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方針及落實執行？	√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以落實董事會成員所需之專業知識、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目標，未來將因應公司發展策略及內外環境變化，將依以上目標持續邀約適當人選加入董事會，以強化董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事會之平衡。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分別來自經營團隊、相關業界之管理者以及具有製造、業務及稽核專業背景之專業人士，以不同領域及工作背景，有效擔當董事會成員之職責，該職責包括建立並維護公司願景及價值理念、協助推動公司治理及強化經營管理、監督與評估經營階層之政策與營運計劃之執行，並負責公司於經濟面、社會面及環境面等整體之營運狀況，以利害關係人之觀點出發，提升公司治理水準與企業價值。</p> <p>本公司董事計7人，其中獨立董事3人(占比43%)。董事年齡65歲以上3人、50~64歲4人。為落實推動我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提高女性決策參與並健全董事會結構，本公司董事會之成員亦有女性董事2人(占比29%)。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請參閱本年第9頁。</p>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依公司需求將規劃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p>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自我評鑑辦法」，並於114年3月31日前進行董事會個別成員自評及董事會和功能性委員會內部之績效評估。評估辦法請參閱本年報第15-16頁。</p> <p>114年度績效評估結果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60分(滿分5分)，董事成員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64分(滿分5分)，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尚屬有效運作。 薪資報酬委員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78分(滿分5分)。 	無。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無。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有設置兼職人員處理相關事務。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落實發言人以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於網站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利回應之。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有委任股務代理公司辦理之。	無。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p>本公司網站(http://www.evertop.com)上已有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p> <p>目前已有架設中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落實發言人制度，辦理法人說明會亦將相關資料置於網站上揭露。</p> <p>本公司係按法令規範期限內，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p>	<p>無。</p> <p>無。</p> <p>未來將依法令規定，訂定相關規定相符。</p>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2.僱員關懷：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如：補助員工社團活動及提供文康娛樂、健診補助及醫療諮詢、住宿員工之生活照顧及停車場等。</p> <p>3.投資者關係：設置投資人關係處專責處理股東建議。</p> <p>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p> <p>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6.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7.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無。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 本公司將對未得分事項進行討論後續精確方向。 (二) 本公司對於公司治理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如下： 1. 永續報告書將於規定時間內上傳。 2. 永續報告書依主管機關要求時限編製完成並提報董事會。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一)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獨立董事	蘇茂雄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委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7頁。	所有薪酬委員會委員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暨「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註二）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獨立董事	楊健春			-
獨立董事	葉愛珍			-

註一：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二：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6 月 24 日至 116 年 6 月 23 日，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蘇茂雄	2	-	100%	連任
委員	楊健春	2	-	100%	連任
委員	葉愛珍	2	-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3.12	一	1.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2.評估本公司 113 年度第四季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3.追認本公司財務主管鄒政君協理晉升案。 4.追認討論調整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案。 5.專案特別獎金提列暨發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均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114.08.11	二	1.追認討論調整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案。 2.專案特別獎金提列暨發放案。 3.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4.本公司 114 年度經理人酬勞分配案。 5.評估本公司 114 年度第二季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均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 薪資報酬委員職權範圍：

- (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 (3)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年報中應揭露董事及經理人之個別績效評估結果，及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並於股東會報告。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2)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3)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4)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5)訂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應考量其合理性，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



酬之決定不宜與財務績效表現重大悖離，如有獲利重大衰退或長期虧損，則其薪資報酬不宜高於前一年度，若仍高於前一年度，應於年報中揭露合理性說明，並於股東會報告。

(6)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於113年成立「永續發展小組」，由總經理擔任永續長，與多位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共同檢視。每年定期召開會議，「永續發展小組」由上而下計劃執行永續發展年度之成效追蹤與檢討，落實ESG年度目標。	無。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訂定各議題內容及其優先順序，並整合各部門提出之風險清單，進行風險評估及提出對應之策略建議，對董事長進行報告並制定年度工作計劃。	無。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相關廢棄物之處理均已訂定相關合約，聘請合法之廢棄物清理商遵照法令程序處理。	無。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為防止生產過程中可能產生之空氣污染及廢水污染，制定空氣污染防治管理辦法及水污染防治管理辦法。	無。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p>本公司鑑別出的風險與機會如下：</p> <p>1. 轉型風險：</p> <p>(1) 客戶因應氣候變遷而提高對產品之能耗及效率等規格的要求，億泰公司如無法滿足客戶要求，產品將不具有競爭力進而造成公司巨大財務損失。</p> <p>(2) 因氣候異常造成電力供給的不穩定，導致研發過程有中斷以及研發資料毀損之風險。</p> <p>2. 實體風險：</p> <p>(1) 高溫。2. 缺水。3. 限電。4. 颱風洪災。</p> <p>3. 機會：</p> <p>(1) 提升研發效率，降低能源使用。</p> <p>(2) 開發能耗更低的新產品/技術。</p> <p>(3) 開發可改善系統能耗效率的產品，降低最終產品的能耗。</p> <p>氣候風險潛在財務影響氣候機會潛在財務機會因應措施： 颱風、水災營運受影響，導致財務損失、營收下降。提升天災抵禦能力強化氣候韌性、降低營運中斷機率與可</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能損失。</p> <p>(1) 設置防水閘門，阻擋洪水侵入。</p> <p>(2) 加高入口基地高度1公尺，避免淹水導致災損發生。</p> <p>(3) 定期實施防災演練，減少人員以及設備損害。氣溫上升用電量增加、成本與碳排放量上升。推定低碳綠色生產節約用電、節省成本。</p> <p>(4) 推動節能專案，持續執行節能措施，減少源頭用電需求，並購置節能設備如LED燈及高效能空調機等，取代高耗能設備，以達到減少碳排放及降低營運成本的目標及降低營運成本的目標。</p> <p>公司已申請ISO 14001驗證，即已制定本廠之[環境監測管理辦法]每個月管控，目前主要生產據點依據電費收據和水費收據以及廢棄物申報量核算出2024年二氧化碳排放量約8,178公噸，用水量約11,256度/噸，廢棄物總重量約479噸；2025年二氧化碳排放量約5,518公噸，總用水量15,120度/噸，廢棄物總重量約677噸。</p> <p>節能減碳量化管理：</p> <p>1. 節能減碳與水管理以及廢棄物量化管理目標</p> <p>(1) 節能減碳：本公司依據本廠之[環境監測管理辦法]-用電量每月757.6度/噸以下。</p> <p>(2) 水管理：因應全球氣候變遷供水穩定化成為各國面臨的問題。本公司為善盡社會責任及因應全球水資源短缺議題，依據本廠之[環境監測管理辦法]-自來水量每二個月3.053度/噸以下。</p> <p>(3) 廢棄物管理：本公司依據本廠之[環境監測管理辦法]-廢棄物量每月20公斤/噸以下。</p> <p>2. 達成目標措施</p> <p>(1) 節能減碳：2024年度用電量428.74度/噸，佔整體目標之57%；2025年度用電量402.62度/噸，佔整體目標之53%。</p> <p>(2) 水管理：2024年度自來水量0.429度/噸，佔整體目標之14%；2025年度自來水量0.546度/噸，佔整體目標之69%。</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廢棄物管理：2024年度廢棄物量18.278公斤/噸，佔整體目標之91%；2025年度廢棄物量24.446公斤/噸，佔整體目標之122%。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已訂立人事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基本權益並建立適當管理規範。	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已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以制訂相關辦法以保障員工權益。	無。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已制訂下列辦法，以保障員工安全環境： 1. 持續實施廠區之工安規範。 2. 每年定期舉辦廠內工安講習與消防演練。 3. 安排負責人員參加外部專業工安訓練課程。 4. 公司每半年實施消防演練，模擬緊急疏散並加強員工應變能力。另委外專業廠商定期檢修及更新消防設備，確保全面到位。	無。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業已建立員工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無。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產品皆符合相關品質規範，並設有免付費電話服務專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	無。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依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十七條至第二十條辦理。	無。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依循GRI Standards 2021準則編制永續報告書。目前依據相關法規，並未要求本公司之永續報告書須經第三方查證或確信。	未來如有法規要求，將依規定辦理相關查帳或確信作業。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 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本公司已訂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對於董事道德行為及品德操守多所注重，期望董事能忠實執行業務，同時向董事會充分揭露利害關係人與各該法律行為之利害關係，及對公司並無不利益且符合營業常規之理由，並應經董事會決議許可。</p> <p>本公司明訂禁止行賄，收受不正當利益，任何形式或名義之金錢，餽贈、佣金、回扣、疏通費等不誠信行為，均已採行防範措施及進行教育宣導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p> <p>本公司為提倡與宣導誠信行為，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規範，亦置放於公司網站。對於違反者亦明訂依法追究責任。</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p> <p>√</p> <p>√</p>	<p>已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十七條至第二十條規定執行。</p> <p>本公司設有稽核室為專責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董事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之規定，於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p>	<p>無。</p> <p>無。</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相互支援。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p> <p>無。</p> <p>本公司依規定逐步修訂中。 規劃制定相關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已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二十一條規定執行，並於公司網站揭露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p> <p>無。</p> <p>已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二十一條規定執行。</p> <p>無。</p> <p>已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二十一條規定執行。</p> <p>無。</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p>	<p>已於公司網站上揭露相關誠信經營守則，並規劃公告推動成效。</p> <p>無。</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實際運作情形與守則無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提出改善建議。</p>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內控聲明書公告。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

114.05.13	董事會	<p>2. 通過一一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p> <p>3. 通過為全體董事於任期內投保「董事責任險」。</p> <p>4. 通過申請下列銀行額度</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67 539 1406 1384"> <thead> <tr> <th>銀行名稱</th> <th>額度類別</th> <th>金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土地銀行古亭分行</td> <td>綜合額度</td> <td>新台幣一億二千萬</td> </tr> <tr> <td>(2) 富邦銀行安和分行</td> <td>短期授信額度</td> <td>美金三百五十萬</td> </tr> <tr> <td>(3) 富邦銀行安和分行</td> <td>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td> <td>美金一百萬</td> </tr> <tr> <td>(4) 安泰銀行</td> <td>短期授信額度</td> <td>新台幣一億</td> </tr> <tr> <td>(5) 國泰世華銀行臨沂分行</td> <td>綜合額度</td> <td>美金三百萬</td> </tr> <tr> <td>(6) 兆豐銀行台北分行</td> <td>綜合額度</td> <td>美金一千八百萬</td> </tr> <tr> <td>(7) 凱基銀行城東分行</td> <td>短期授信額度</td> <td>新台幣五千萬</td> </tr> <tr> <td>(8) 台新銀行建北分行</td> <td>綜合額度</td> <td>新台幣一億</td> </tr> </tbody> </table>	銀行名稱	額度類別	金額	(1) 土地銀行古亭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一億二千萬	(2) 富邦銀行安和分行	短期授信額度	美金三百五十萬	(3) 富邦銀行安和分行	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美金一百萬	(4) 安泰銀行	短期授信額度	新台幣一億	(5) 國泰世華銀行臨沂分行	綜合額度	美金三百萬	(6) 兆豐銀行台北分行	綜合額度	美金一千八百萬	(7) 凱基銀行城東分行	短期授信額度	新台幣五千萬	(8) 台新銀行建北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一億
銀行名稱	額度類別	金額																											
(1) 土地銀行古亭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一億二千萬																											
(2) 富邦銀行安和分行	短期授信額度	美金三百五十萬																											
(3) 富邦銀行安和分行	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美金一百萬																											
(4) 安泰銀行	短期授信額度	新台幣一億																											
(5) 國泰世華銀行臨沂分行	綜合額度	美金三百萬																											
(6) 兆豐銀行台北分行	綜合額度	美金一千八百萬																											
(7) 凱基銀行城東分行	短期授信額度	新台幣五千萬																											
(8) 台新銀行建北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一億																											
114.08.11	董事會	<p>1. 通過一一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p> <p>2. 追認討論調整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案。</p> <p>3. 通過專案特別獎金提列暨發放案。</p> <p>4. 通過一一三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p> <p>5. 通過一一三年經理人酬勞分配案。</p> <p>6. 通過對億福股份有限公司之其他應收款轉列資金貸與額度新台幣一千萬。</p> <p>7. 通過申請下列銀行額度</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67 1823 1378 2056"> <thead> <tr> <th>銀行名稱</th> <th>額度類別</th> <th>金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中國信託銀行敦北分行</td> <td>綜合額度</td> <td>新台幣二億</td> </tr> <tr> <td>(2) 遠東銀行桃園分行</td> <td>綜合額度</td> <td>新台幣一億</td> </tr> </tbody> </table>	銀行名稱	額度類別	金額	(1) 中國信託銀行敦北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二億	(2) 遠東銀行桃園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一億																		
銀行名稱	額度類別	金額																											
(1) 中國信託銀行敦北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二億																											
(2) 遠東銀行桃園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一億																											



		<p>(3) 遠東銀行桃園分行 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美金一百萬</p> <p>(4) 王道銀行營業部 綜合額度 新台幣八千萬</p> <p>(5) 第一銀行敦北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一億五千萬</p> <p>(6) 聯邦銀行西湖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五千萬</p>									
114.11.11	董事會	<p>1. 通過一一四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p> <p>2. 通過一一五年度稽核計畫申請表。</p> <p>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薪工循環作業部分條文修正案。</p> <p>4. 通過本公司向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申購土地並預繳保證金。</p>									
115.03.10	董事會	<p>1. 通過一一四年決算表冊。</p> <p>2. 通過一一四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案。</p> <p>3. 通過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p> <p>4. 通過一一五年度營運計劃概要。</p> <p>5. 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6.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p> <p>7.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薪工循環作業部分條文修正案。</p> <p>8. 通過增選董事一席案。</p> <p>9. 通過一一五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出董事候選人名單。</p> <p>10. 通過本公司提名及審查董事候選人名單案。</p> <p>11. 通過解除本次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p> <p>12. 通過決議一一五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p> <p>13. 評估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第四季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p> <p>14. 通過對亞億有限公司之其他應收款轉列資金貸與額度美金三百萬。</p> <p>15. 追認討論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案。</p> <p>16. 通過本公司擬建置儲能系統案。</p> <p>17. 通過申請下列銀行額度：</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銀行名稱</th> <th>額度類別</th> <th>金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新光銀行新生南路分行</td> <td>綜合額度</td> <td>新台幣一億</td> </tr> <tr> <td>(2) 遠東銀行桃園分行</td> <td>綜合額度</td> <td>新台幣一億</td> </tr> </tbody> </table>	銀行名稱	額度類別	金額	(1) 新光銀行新生南路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一億	(2) 遠東銀行桃園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一億
銀行名稱	額度類別	金額									
(1) 新光銀行新生南路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一億									
(2) 遠東銀行桃園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一億									



		分行
		(3) 遠東銀行桃園分行 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美金一百萬
		(4) 華南銀行西門分行 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美金一百萬
		(5) 華南銀行西門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六億五千萬
		(6) 台灣銀行仁愛分行 綜合額度 新台幣三億
		(7) 富邦銀行安和分行 短期授信額度 美金四百萬
		(8) 富邦銀行安和分行 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美金一百萬

2. 股東會

114.06.16	股東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 通過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表。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泳華	114 年度	4,239	30	4,269	非審計公費主係移轉訂價
	余聖河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 (三)前任會計師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4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王銀河	-	-	-	-
董事	張明泉	-	-	-	-
董事	鄒啟弘	-	-	-	-
董事	張愛芬	485,000	-	-	-
獨立董事	蘇茂雄	(5,000)	-	-	-
獨立董事	楊健春	-	-	-	-
獨立董事	葉愛珍	-	-	-	-
高級顧問	張程煌	(500,000)	-	-	-
副總經理(註1)	張程浩	-	-	-	-
副總經理	簡毅	-	-	-	-
副總經理(註2)	蕭文濤	-	-	-	-
財務部門主管	鄒攻君	-	-	-	-
協理本人	王進隆	-	-	-	-
協理本人	呂英聖	-	-	-	-

(註1)：張程浩 108 年 8 月暫代總經理至今。

(註2)：蕭文濤於 114 年 9 月辭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年4月17日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註3)		備註
	股數 (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 (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 (仟股)	持股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明浩投資(股)公司	16,114	8.3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明浩投資代表人-張王秀女	3,120	1.61	12,916	6.65	-	-	張明泉 張程浩 張程煌 張愛芬 張愛慧	夫 子 子 女 女	-
張程浩	14,322	7.38	3,057	1.57	-	-	張明泉 張王秀女 張程煌 張愛芬 張愛慧	父 母 兄 姊 姊	-
張明泉	12,916	6.65	3,120	1.61	-	-	張王秀女 張程浩 張程煌 張愛芬 張愛慧	妻 子 子 女 女	-
張程煌	12,105	6.23	-	-	-	-	張明泉 張王秀女 張程浩 張愛芬 張愛慧	父 母 弟 妹 妹	-
億鋒投資(股)公司	10,713	5.5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億鋒投資代表人-張愛芬	7,249	3.73	-	-	-	-	張明泉 張王秀女 張程煌 張程浩 張愛慧	父 母 兄 弟 妹	-
億展投資(股)公司	9,226	4.7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億展投資代表人-張程浩	14,322	7.38	3,057	1.57	-	-	張明泉 張王秀女 張程煌 張愛芬 張愛慧	父 母 兄 姊 姊	-
張愛芬	7,249	3.73	-	-	-	-	張明泉 張王秀女 張程煌 張程浩 張愛慧	父 母 兄 弟 妹	-



姓名 (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註 3)		備註
	股數 (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 (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 (仟股)	持股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億福投資(股)公司	4,654	2.3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億福投資代表人-張愛慧	4,249	2.19	-	-	-	-	張明泉 張王秀女 張程煌 張程浩 張愛芬	父母 兄弟 姊妹	-
張愛慧	4,249	2.19	-	-	-	-	張明泉 張王秀女 張程煌 張程浩 張愛芬	父母 兄弟 姊妹	-
何佳洪	4,411	2.27	-	-	-	-	-	-	-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千股；115年4月30日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	19,173	100.00	-	-	19,173	100.00
億泰高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17,776	100.00	-	-	17,776	100.00
億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644	99.95	5	0.05	8,649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單位：千股/千元；115年4月30日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94.02	10	170,000	1,700,000	128,112	1,281,117	轉換公司債轉換增資	無	94.02.15 經商授字第 09401024380 號
94.10	10	185,000	1,850,000	131,955	1,319,551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94.10.12 經商授字第 09401202880 號
95.09	10	200,000	2,000,000	143,608	1,436,084	資本公積轉增資及轉換公司債轉換增資	無	95.09.25 經商授字第 09501217630 號
96.01	10	200,000	2,000,000	176,892	1,768,923	轉換公司債轉換增資	無	96.01.22 經授商字第 09601013660 號
96.04	10	200,000	2,000,000	177,334	1,773,344	轉換公司債轉換增資	無	96.04.23 經授商字第 09601086300 號
96.04	10	200,000	2,000,000	177,492	1,774,923	轉換公司債轉換增資	無	96.07.19 經授商字第 09601172320 號
96.09	10	200,000	2,000,000	184,585	1,845,857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96.09.12 經授商字第 09601223690 號
96.10	10	200,000	2,000,000	184,695	1,846,952	轉換公司債轉換增資	無	96.10.22 經授商字第 09601260290 號
97.01	10	200,000	2,000,000	184,903	1,849,033	轉換公司債轉換增資	無	97.01.16 經授商字第 09701010030 號
97.09	10	300,000	3,000,000	194,148	1,941,485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97.09.23 經授商字第 09701243380 號

單位：千股；115年4月30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 通 股	上 市 公 司 股 票 194,148	105,852	300,000	-



2. 本公司並未申請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

(二) 主要股東名單：

單位：千股 115年4月17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明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114	8.30
張程浩		14,322	7.38
張明泉		12,916	6.65
張程煌		12,105	6.23
億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13	5.51
億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226	4.75
張愛芬		7,249	3.73
億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54	2.39
何佳洪		4,411	2.27
張愛慧		4,249	2.19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前述所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數額分派盈餘。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適度採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其中以現金股利發放之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依本公司第十三屆第八次董事會決議，一一四年度盈餘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計新台幣264,494,735元，每股現金股利1.3584元(係以本公司發行在外之普通股194,148,515股設算)。本項分配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俟本次股東會承認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1元之零款合計數，列入其他收入項下。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董事會通過一一四年度分派董事酬勞計新台幣8,619,440元，員工酬勞計新台幣12,929,160元，兩者均以現金發放。
 - (2) 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 (3)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1) 本公司於一一三年度分派董事酬勞新台幣10,116,994元，員工酬勞新台幣15,175,490元，兩者均以現金發放。
 - (2) 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CC01020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2) CC01990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連接器及光纖光纜及其附屬配件製造）。
- (3) E599010 配管工程業。
- (4)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 (5) E603010 電纜安裝工程業。
- (6) E701010 電信工程業。
- (7) 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 (8) C804990 其他橡膠製品製造業。
- (9) C805990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 (10) C901010陶瓷及陶瓷製品製造業。
- (11) C901060耐火材料製造業。
- (12) C901990其他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 (13) CA01060鋼線鋼纜製造業。
- (14) CA01130銅材軋延、伸線、擠型業。
- (15) CC01010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16) CC01060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17) 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18) CC01110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19) CD01010船舶及其零件製造業。
- (20) CD01030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21) E603080交通號誌安裝工程業。
- (22) EZ99990其他工程業（光纖光纜安裝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施工、維護業務）。
- (23) F401010國際貿易業。
- (24)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5) D101060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2. 各種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產品項目	114年度營業比重(%)
電力電纜	88
通信電纜	5
光纖電纜	3
橡膠電纜	1
其他	3
合計	1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主要業務為裸銅線、鍍錫線、電源線、隔離線、同軸電纜、PVC電線電纜、交連聚乙烯高低壓電力電纜、耐熱電纜、耐燃電纜、低煙無鹵素電纜、橡膠電纜、太陽能電纜、通信電纜、光纖光纜及橡膠電纜等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安裝工程。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1) 開發戶外型電源線及網路線複合纜。
- (2) 開發DC 800V電纜。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 電線電纜工業為資本、技術密集產業，其產品種類繁多且用途廣泛，主要作為電力、電訊的傳播媒介，為重要基礎工業之一，政府亦將其納入策略性工業及「國產化」政策中。電線電纜可大致區分為裸(銅)線、漆包線、電子線、電力用電纜及通信用電纜等五大類，而應用範圍涵擴於通訊、電力傳輸、配電系統，以及各種家電、資訊產品和電子零件。
- (2) 電線電纜之主要原料為銅、鋁、鉛、錫等非鐵金屬及聚乙烯(PE)、聚氯乙烯(PVC)、橡膠、塗料、絕緣紙等，其中金屬用料以銅為大宗，而銅料成本佔本產業原物料成本比重約在60%至95%不等，由於國內不產銅，故大部份均仰賴進口供應，而國際銅價變動影響電線電纜業者盈虧甚鉅。其產品製造方式屬加工性質，經多次伸(拉)線、絞合、被覆，其附加價值逐步增加。就產品別比較，裸銅線、漆包線及部份電子線等屬於較低加工層次、低附加價值產品，由於設備投資金額不大，各大、中、小型廠商均有生產，致市場競爭激烈，獲利能力難以提升。另外，電力電纜、通信電纜及光纖光纜等，則因設備投資金額所費不貲，且需高度生產技術能力，屬資本、技術密集產品，為電線電纜業未來研發重點。整體而言，電線電纜業因係屬基礎工業，但有自給自足的必要性，景氣概況與國內內需市場榮



枯息息相關，舉凡公共設施、工廠、商業大樓、住家、交通工具及資訊電子產品等皆需使用電線電纜產品，屬於成熟穩定成長的產業。

(3) 電線電纜產品之特性

產品種類	主要特性
裸銅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電氣工業基本材料。 2. 原料與設備之投資金額龐大。 3. 原料(銅)與產品單價隨國際行情變動風險極大。 4. 加工層次低，附加價值不高，須藉大量連續生產與銷售來維持經濟規模。
漆包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電機工業基本材料。 2. 原料與設備之投資金額，視規模而定。 3. 原料與產品單價變動風險大。 4. 高品質化為未來發展趨勢。
電子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產品附加價值隨其應用產品不同而呈現兩極化，例如通訊產品和傳統家電用電子線價格差異明顯。 2. 外銷市場集中度高，與全球電子產業景氣高度相關。 3. 設備投資金額不大，技術及資金進入門檻較低，廠商眾多，競爭激烈。 4. 電子產品週期短且汰換率高，對於終端產品市場的敏銳程度與相關線種開發能力，是產品獲利關鍵。
電力線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國家重要基礎工業，屬資本密集且技術層次高的產業，以內需市場為主。 2. 主要原料(如銅板、交連聚乙烯料)均自國外進口。 3. 為求傳輸效率提升，電力電纜已朝超高壓及特高壓發展(69KV、161KV以及345KV)。 4. 節能環保意識高漲，公共安全需求提升，各項特殊電纜已成為產品趨勢。
通信線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早期通訊傳輸方式，逐漸為光纖光纜取代。 2. 設備投資金額大，加工層次高。 3. 特定行銷對象：電信公司、有線電視業者。
光纖光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未來通訊傳輸的主要媒介。 2. 原料光纖絲仰賴進口不具成本優勢。 3. 設備投資金額大，技術層次高，進入門檻高。 4. 除銷售予電信公司或固網業者外，未來屋內光纜為另一產品趨勢。
橡膠電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良好的耐候穩定性。 2. 具良好電器特性外並耐延燃、阻燃特性佳 3. 適合用於火力發電廠、核能發電廠等場所的電纜絕緣材料。

(4) 發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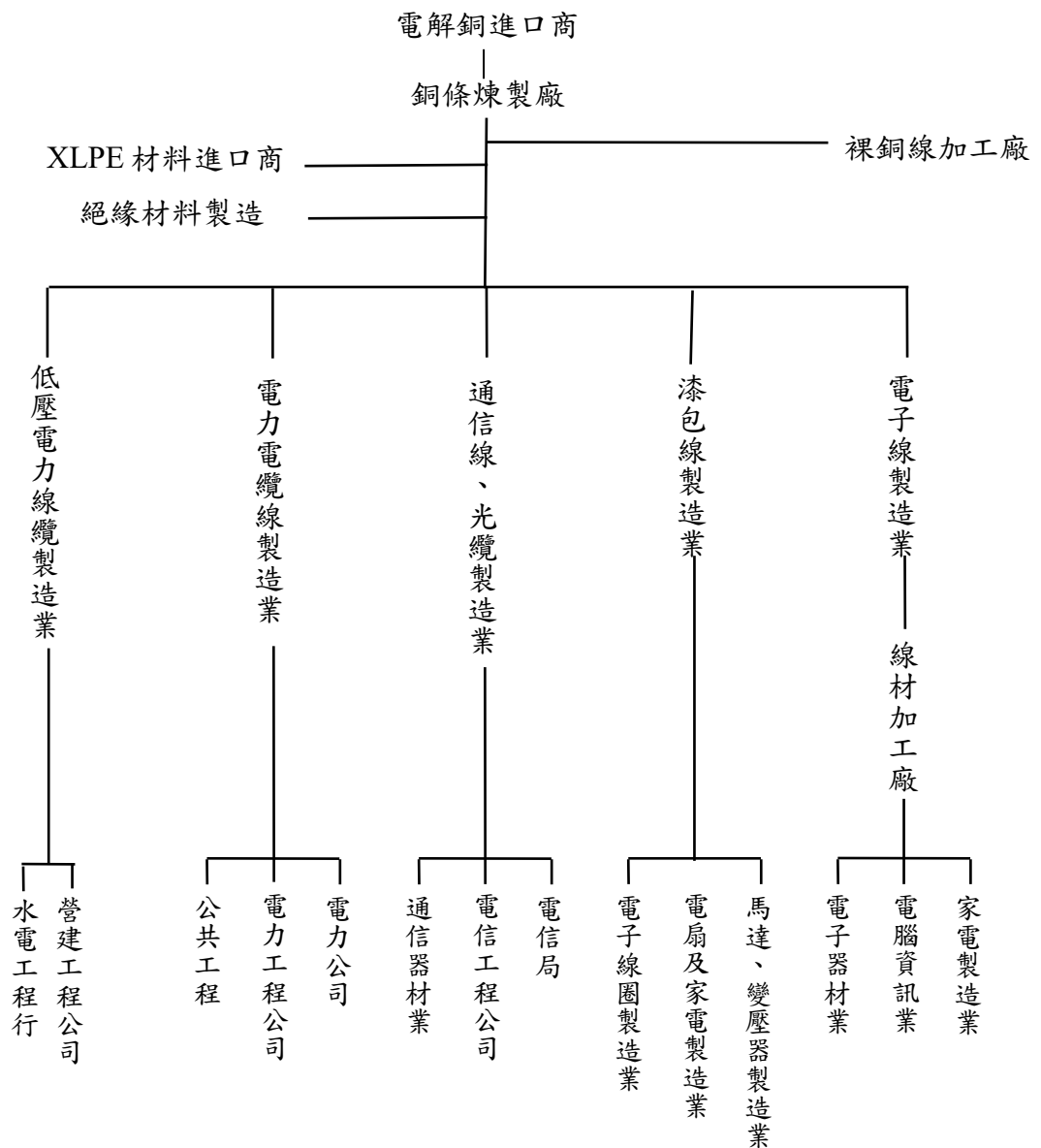
綜觀本業未來的發展，政府為穩固國家基礎實力，先前擘畫之『前瞻建設』正處建設用料初期，公共工程需求持續增溫，鐵路改善工程及軌道建設部分，除各項動力用線需求增加外，為強化行車安全之『行控單元』用線亦穩定成長。政府積極發展綠能，相關產業用線，如太陽能電纜及風力發電用線需求也有增加，惟替代核能發電所轉向之火力發電機組，因為近



來民意收到之訊息為火力發電導致空氣品質不良，雖然經過降載發電，也不能釋疑於民，能源政策雖歷經公投複決，但是政府大方向未見改變，橡膠電纜仍有需求。

我國已逐漸進入已開發國家行列，但是在部分縣市的道路建設、停車設施、環保處理設施及社區居民運動中心的公共設施仍嫌不足，各縣市政府近來也為增進民眾福祉，積極爭取建設預算，是為本業利多。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發展趨勢

- A. 鑒於公共工程安全意識日益趨高，內政部消防署已成立消防安全基金會，針對公共工程的消防安全設備進行審核認證，逐一修訂頒佈新的消防法規，本公司為了因應趨勢，多年前已成立相關測試實驗室，並積極開發各項耐燃電纜、耐熱電纜以及低煙無鹵素電纜等高附加價值的產品，以提升競爭力。
- B. 台電第七輪變電計劃及配電系統強韌計畫造就超高壓電力電纜與高壓電力電纜的需求。
- C. 為達成節能減碳、降低空污的目標，同時滿足電力成長需求，政府積極發展綠能及相關產業用線，將使太陽能電纜及風力發電用線需求增加。
- D. 國內電訊事業成長，民間數位生活概念日益普及，智慧型手機、雲端運算、IPTV、巨量資料等新服務的發展，造就光纖市場的需求日增，以及近年來各家電信業者積極投入光纖建佈以及汰舊換新，創造光纖光纜產品升級，以因應廣大的市場需求。
- E. 受惠於各國電信商佈建5G網路及光纖網路等高速寬頻服務普及，全球市場對行動寬頻的需求持續攀升，將逐步帶動光纖光纜產品需求。
- F. 政府推動綠能產業發展，實施再生能源條例補助太陽能發電，促成太陽能電纜市場需求逐年提高，增加電纜產品的附加價值。

(2) 產品競爭情形

A. 裸銅線

裸銅線為電線電纜之基礎原料，生產廠家的產能龐大，由於內需市場逐漸趨緩致競爭激烈，且加工層次少，利潤較低。本公司裸銅線產品係專為生產各項電纜所使用之原料，故無與同業競爭的情形。

B. 電力電纜

係電力傳輸及控制之用，本公司主要生產產品分為PVC建築用線、交連PE電力傳輸用線、隔離電纜、控制電纜、波管鎧裝電纜、耐熱電纜、耐燃電纜、低煙無鹵素電纜、橡膠電纜、太陽能電纜等項目，其中除PVC建築低壓電線因技術門檻低，故市場競爭較為激烈；其餘電力電纜因政府推動擴大內需建設，以及民間投資逐漸增溫，需求量較大，惟生產廠商仍多，競爭仍為激烈。

C. 通信電纜

係通訊傳輸之用，傳統銅製通信電纜市場供需失衡，以及光纖傳輸替代影響，國際競爭激烈。

D. 光纖光纜

政府推動光纖網絡以及行動通訊與固網系統等通訊基礎建設，大幅增加光纖光纜商機，一掃網路泡沫化以來之陰霾，惟加入WTO後，關稅逐年調降，國際競爭漸起。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4年度	當年度截至115年3月31日
研究發展支出	7,330	1,499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成立(TAF)測試實驗室，其中通過構造檢查、導體電阻試驗、絕緣電阻試驗、耐電壓試驗、熱固試驗、耐油試驗、煙密度試驗、比光密度試驗、氧指數試驗、溫度指數試驗、毒性指數試驗、抗張強度和伸長率試驗、老化試驗、酸度試驗、鹵酸含量試驗、耐熱試驗、耐燃試驗、垂直燃燒試驗、單一垂直燃燒試驗、防火試驗、垂直火焰擴散試驗、灑水燃燒試驗、衝擊震動燃燒試驗，業經全國認證基金會(TAF)登錄認證，累積登錄認證項目共計二十三項。
- (2) 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正字標記產品認證”計十二項及”驗證登錄產品認證”計六項。
- (3) 開發完成300°C及380°C等耐熱電纜，累積消防署認證通過項目共計八項。
- (4) 開發完成6.6KV高壓、600V 840°C以950°C等耐燃電纜，累積消防署認證通過項目共計三十四項。
- (5) 開發完成TUV-PV電纜等2項產品認證。
- (6) 開發完成UL-PV電纜、電動車電纜等7項產品認證。
- (7) 完成「低煙無毒電纜」和「低煙無毒耐火電纜」以及「低煙無毒鋁線鍍裝耐燃電纜」產品勞氏認證計三項。
- (8) 完成耐熱電線電纜型式變更計六項(250V變更600V)。
- (9) 開發完成600-3200對通信電纜。
- (10) 開發完成非零色散充膠單模光纜。
- (11) 開發完成全波段216芯充膠單模光纜。
- (12) 開發完成波管鍍裝通信電纜。
- (13) 開發完成印點型通信電纜。
- (14) 開發完成單簇型屋內光纜。
- (15) 開發完成散出型屋內光纜。
- (16) 開發完成鐵路局高頻信號線。
- (17) 開發完成EPR/LSFH電纜。
- (18) 開發完成PVC材料通過ROHS認證。
- (19) 開發完成無鉛電線並經標準檢驗局核備。
- (20) 開發完成環保電線。
- (21) 開發完成CAT6區域網路電纜。



- (22) 開發完成太陽能電纜(Solar Cable)並通過UL認證及TUV認證。
- (23) 開發完成積層鍍鉻鋼帶充膠單模光纜。
- (24) 開發完成300芯束管光纜。
- (25) 開發完成G657引接光纜。
- (26) 開發完成扁平光纜。
- (27) 開發完成消防灑水及耐震耐熱電纜。
- (28) 開發完成接入網用光電混合纜。
- (29) 開發完成3.3KV LSFH車輛電纜導線。
- (30) 開發完成EPR/Neoprene橡膠電纜。
- (31) 開發完成耐火(IEC 331)鎧裝光纜。
- (32) 開發完成開發鐵路用電聯車用線。
- (33) 開發完成UL電動車電源線認證。
- (34) 開發完成無金屬充膠單模防鼠咬光纜。
- (35) 開發完成全波段充膠鐵線鍍鋅鎧裝單模光纜。
- (36) 開發完成600V-XLPO/CPE電纜。
- (37) 開發完成拖鏈電纜。
- (38) 開發完成電焊線(WCT)電纜。
- (39) 開發HDMI光電混合纜。
- (40) 開發LED防水電纜。
- (41) 開發5G Hybrid cable。
- (42) 開發無人機電纜。
- (43) 開發完成UL 2000V太陽能電纜並通過UL認證。
- (44) 開發完成水下應用電腦線。
- (45) 開發完成EN 50618 & IEC 62930太陽能電纜並通過TUV認證。
- (46) 開發完成捷運電聯車內部用線。
- (47) 開發完成軍規單模光纜。
- (48) 開發完成機械及軸承線。
- (49) 開發完成扁平電梯電纜。
- (50) 開發完成DG Cable。
- (51) 開發完成電梯同軸電纜。
- (52) 開發完成CCS1充電樁線纜。
- (53) 開發完成耐火光纜。
- (54) 開發完成離岸風機電纜。
- (55) 開發完成CCS2充電樁線纜。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因應政府公共安全意識提高及推動綠能產業，持續投資及改善目前生產設備，提升生產效率，積極開發產品並擴充生產耐燃電纜、低煙無鹵素電纜、耐熱電纜、鎧裝電纜、太陽能電纜、橡膠電纜等特殊規格電纜，建立專業化以區隔市場。
 - (2) 積極參與各項重大工程建設及國家基礎建設，提高高附加價值產品的銷售比重，改變產品組合，以提高獲利能力，並導入電腦資訊整合系統(ERP)，加強生產管理以提升產值與效能。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持續開拓外銷市場，參與國外石化工業以及大型政府工程開發案的興建，以利推展低煙無毒電纜及鎧裝電纜市場，減少國內內需市場的依賴，增加外銷業務以分散風險，並擴大營業規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 (1) 裸銅線：台灣
- (2) 電子線：台灣
- (3) 電力電纜：台灣
- (4) 通信電纜：台灣
- (5) 光纖電纜：台灣
- (6) 橡膠電纜：台灣

2. 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情況與成長性：

(1) 電力電纜

政府推動國家發展計畫(110至114年)之軌道建設的基礎上，推行新世代策略性公共建設，積極參與都會區捷運系統建設、市區道路電纜地下化、便捷交通網、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台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以及台電第七輸變電計畫、配電系統強韌計畫及各項電廠更新擴建計畫、鐵路電氣化工程及太陽能、風電等綠能用線需求，有助於造就中長期重大工程之線纜需求。此外，公共安全意識提高，耐燃電纜、耐熱電纜、低煙無毒電纜等市場需求大幅增加。

(2) 通信電纜

傳統銅製通信電纜技術層次高，具備投資資金門檻，惟現有同業參與者眾，加上市場需求飽和，以及光纖光纜產品替代影響，競爭激烈。

(3) 光纖電纜

近年來行動5G及光纖寬頻用戶數持續成長及物聯網應用更趨普及，加上雲端運算及巨量數據時代來臨，刺激光纖傳輸需求大增，目前第五代行動通訊(5G)更是各家電信業者積極投資的重要建設。其中尤以中華電信大規模投資「光世代」及次世代(NGN)網路建設計畫，建置網路骨幹光纖化，預計把行動、固網(包括市話、國際電話、長途電話)、網際網路甚至於



MOD等已興建長達四十年的八項網路設備，全部改成IP(網際網路協定)化的FTTx(FTTH光纖到府、FTTB光纖到大樓、或FTTC光纖到街頭巷道)網路，光纖光纜傳輸需求將大幅成長。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本公司之產品係經完整及嚴格之研究開發、製造、檢驗、包裝及運輸過程，充份滿足客戶之需求，配合整體性之發展，投資設廠擴建以增加產能，具備有以下特色，使本公司產品在市場上有競爭之優勢：

a. 交連PE電纜：

本公司已開發完成水架橋交連PE粒，大幅降低原料成本，市場使用量甚大。

b. 波管鎧裝電纜：

目前國內只有兩家廠商生產，具備相當程度的生產技術，原為石化產業擴廠大量使用。

c. 隔離電纜、控制電纜：

為民營擴建廠房按裝設備所使用，本公司產量大，品質優良，頗受客戶好評，具競爭優勢。

d. 耐熱、耐燃、低煙無鹵素電纜：

目前國內共有六家廠商生產，且高鐵工程、捷運系統等公共運輸工程及科學園區使用量極大，本公司配合公共安全及環保政策，積極擴充耐熱、耐燃及低煙無鹵素之電纜生產設備，致使產量大幅增加，並開發完成多項新產品且完成認證體系，包含耐熱電纜八項消防署認證、耐燃電纜三十六項消防署認證、低煙無鹵素電纜經英國勞氏認證並成立相關測試實驗室經全國認證基金會(TAF)登錄認證，以及CNS多項產品認證登錄等，故品質優良，建立豐富業務實績，深受業界好評，建立品牌形象，穩定經銷網絡，非常具競爭力優勢，成為國內市場最大佔有率廠商。

e. 橡膠電纜：

台灣電力公司配合政府新能源政策及能源發展願景下，改善電源結構並積極推動台中、林口、觀塘、通霄、大林、深澳等電廠更新擴建計畫，其中林口、通霄及大林火力電廠總投資額達3,634億，將帶動未來數年大量橡膠電纜的龐大商機。

B. 本公司對於通信網路系統所使用之產品均已全方位生產，競爭力頗強，且能配合客戶及市場之需求，隨著2000年網際網路泡沫化後，現階段光纖世代的來臨，我國在政府政策的引導之下，預期將帶動國內通信傳輸的廣大商機。

C. 近年政府發展風電綠能，以及為期10年的「強韌電網計畫」，預計2022年至2032年淘汰全台老舊電纜，將帶動電纜相關業務的發展。



(2)不利因素：

- A.國內基礎勞力不足及工資成本上揚，各項生產成本提高。
- B.房地產景氣走弱對於房地產市場的調控政策，將不利於國內中低壓電線銷售。
- C.民營市場因生產過剩，市場重疊，價格競爭導致獲利減少。
- D.傳統通信銅纜逐漸被光纖光纜汰換，需求逐年減少，生產稼動率低。
- E.政府加入WTO後，部份大型公共工程及電線電纜產品已逐步開放本國市場，造成各項產品面臨無窮的競爭壓力，致使營業利益大幅降低。
- F.全球金融市場動盪，匯率與國際銅價波動劇烈，成本管控不易，增加產業經營風險。

(3)因應對策：

- A.積極開拓外銷市場，參與海外大型石化工程建設與國外政府標案，爭取海外市場的商機，以分散過度集中於國內內需市場的風險。
- B.本公司與多家供應商簽訂長期供應合約，維持穩定的供貨來源，並採取穩健的採購定價政策；另建立採購、銷售與存貨庫存的整合性管理，配合銷售訂單的用銅成本需求，適時規避銅價及匯率的波動風險。
- C.發展特殊規格電纜業務，區隔市場以減少競爭對手之威脅，避免營業利益遭受侵蝕。
- D.提升生產技術，新產品之開發，以符合客戶需求，同時積極爭取新訂單挹注，提升國內生產稼動率，以降低固定成本攤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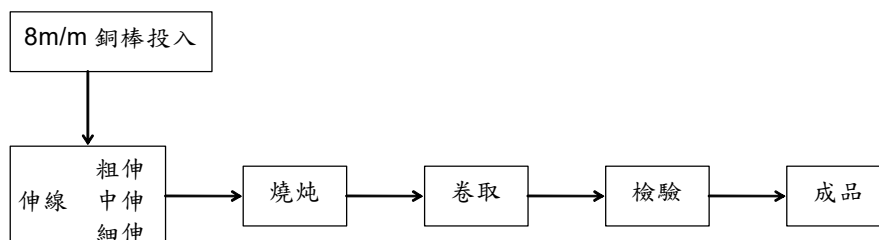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產 品 項 目	重 要 用 途
裸銅線	電力傳輸及接地用
漆包線	電機、電子產品、零組件線圈用
電子線	電子資訊產品及家電用品之配電用線
電力電纜	輸電線路及高低壓配電系統用
通信電纜	為電訊傳輸用之主要器材
光纖光纜	為網路傳輸用之主要器材
橡膠電纜	火力發電、核能發電等場所之絕緣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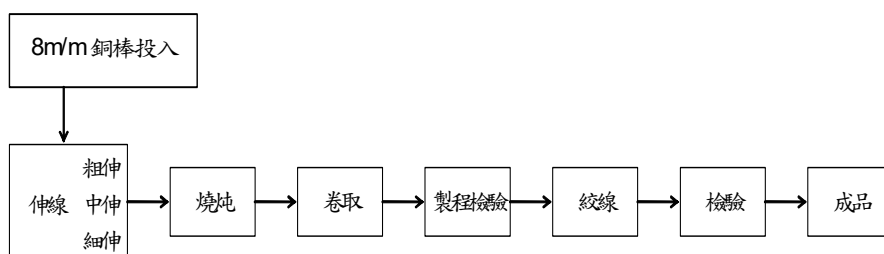


1. 裸銅線生產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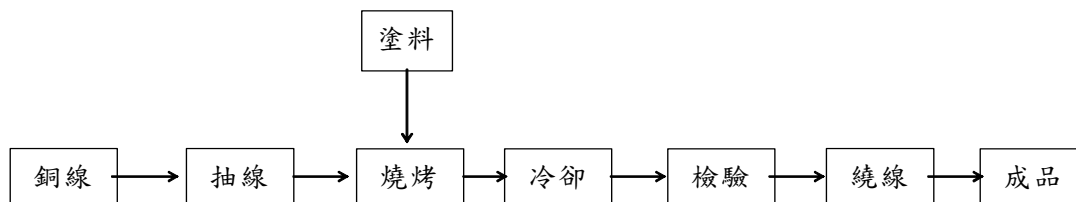
(1) 銅單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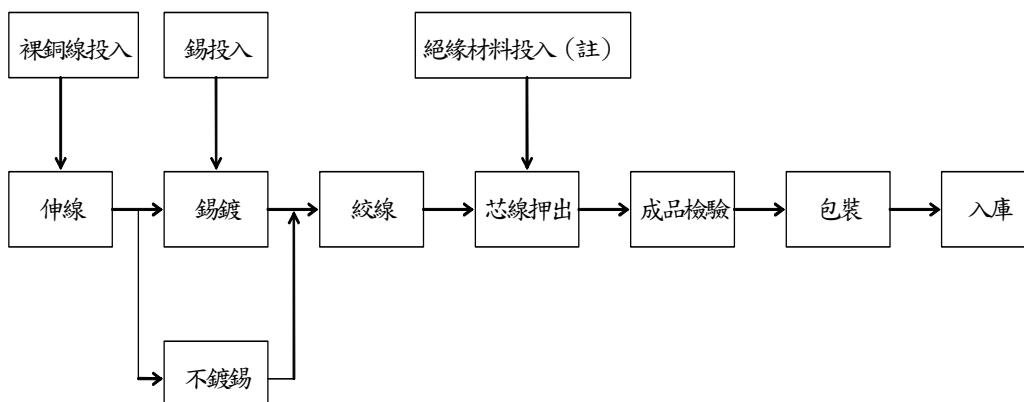
(2) 銅絞線



2. 漆包線生產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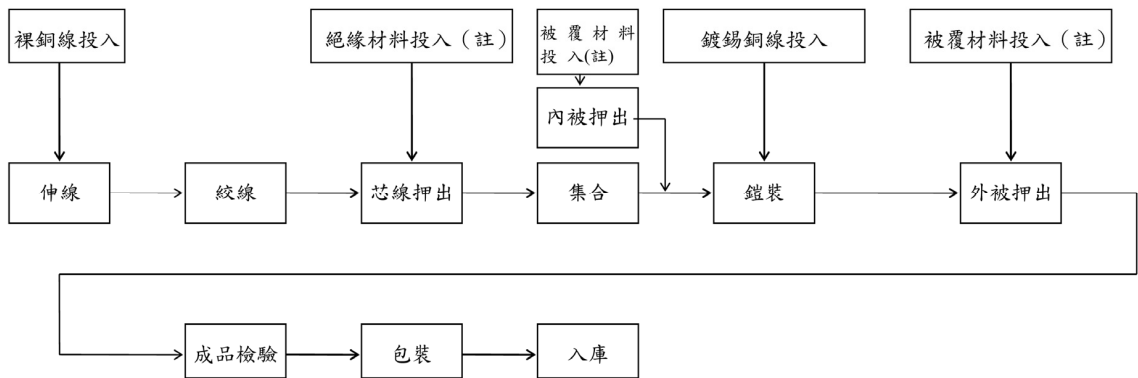
3. 電子線生產流程



(註) 絕緣材料係由本公司自行研發之配方製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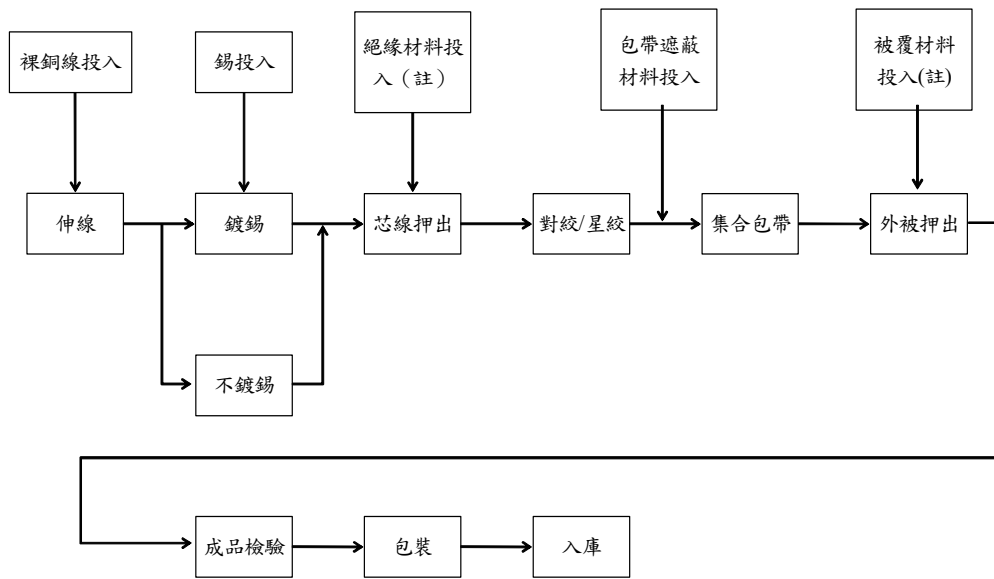


4. 電力電纜生產流程



(註) 除XLPE粒係由外國進口外，餘由本公司自行研發之配方投入生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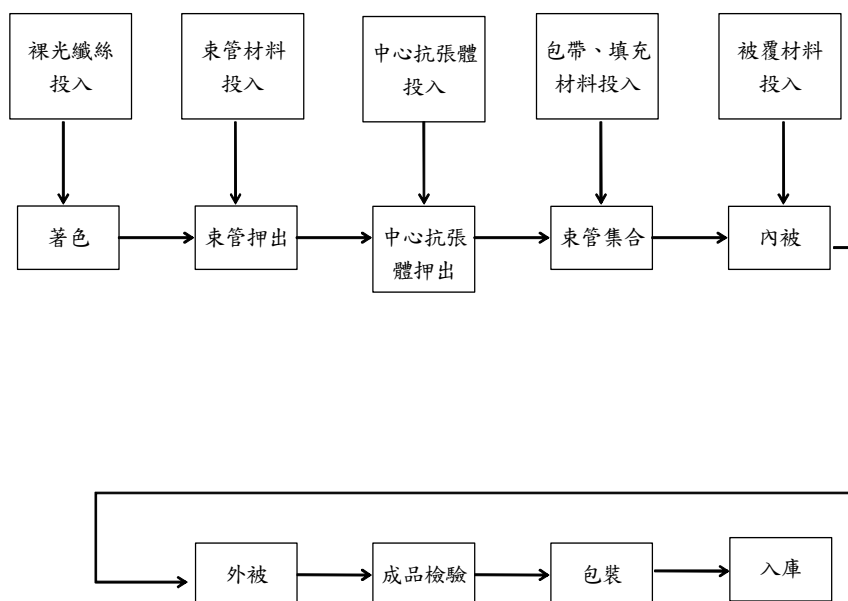
5. 通信電纜生產流程



(註) 除PE粒係由國外進口外，餘由本公司自行研發之配方投入生產。



6. 光纖光纜生產流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 銅板：

主要直接透過國際大型金屬貿易商如：MARUBENI、GLENCORE及ALBUM等自海外採購進口銅板，以獲得穩定可靠及成本較低之原料。

2. PVC粉：

主要向MITSUBISHI及長懋採購。

3. XLPE粒：

主要向台灣陶氏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博祿貿易(廣州)有限公司、華稻股份有限公司及杭州以田科技有限公司採購。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比例：%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11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2210110	1,099,341	25	2210110	1,034,275	28	12110261	335,877	26	-
2	12110261	1,103,496	25	12110261	1,024,070	28	2210110	320,753	25	-
	其他	2,178,276	50	其他	1,586,767	44	其他	647,351	49	-
	進貨淨額	4,381,113	100	進貨淨額	3,645,112	100	進貨淨額	1,303,981	100	-

其中主要為本公司銅板原料之供應廠商，本公司定期考量市場供給情形、採購成本、訂價策略、產品交期、付款條件以及原料品質等因素，致各年度各供應商進貨比重有所變動。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比例：%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11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 銷貨淨額比 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BAA001	1,599,527	31	-	BAA001	1,418,460	31	-	BAA001	492,929	38	-
2	AAC014	396,468	8	-	AAE037	602,886	13	-	AAE037	103,026	8	-
	其他	3,211,646	61	-	其他	2,571,753	56	-	其他	706,938	54	-
	銷貨淨額	5,207,641	100	-	銷貨淨額	4,593,099	100	-	銷貨淨額	1,302,893	100	-

BAA001 本公司承接之標案，配合工程進度陸續出貨。

AAC014 係因該公司承接之標案增加。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技術人員	5	4	5
	管理及業務人員	87	92	88
	作業員	124	127	128
	合計	216	223	221
平 均 年 歲		46	45	4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9.1	8.8	9.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	—	—
	碩士	3.70%	4.04%	3.62%
	大專	36.11%	36.77%	36.65%
	高中	48.15%	44.84%	48.42%
	高中以下	12.04%	14.35%	11.3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環保政策：

本公司一向稟持「誠信、積極、超越」的經營理念，服務業界回饋社會。雖然所生產產品皆為高品質之電線電纜，但有鑑於全球自然資源逐漸消耗，身為全球之一員，為善盡環保責任，對於生產所使用之原料、物料、能源，全力推行廢棄物減量、能源節約、回收再利用，以珍惜全球自然資源。並本著「持續改善」之精神，以期減少對環境衝擊，達到企業之「永續經營」。本公司環保政策如下：

1. 持續減廢活動、省能源、省資源、及原材料回收再利用，以減少浪費。
2. 杜絕化學物質的洩漏，並建立緊急應變能力，以降低對環境衝擊。
3. 遵守相關之環保法令及其他要求事項。
4. 建立環境管理系統，以設定審查境目標、標的績效。
5. 透過環保教育訓練，提昇全員對環境保護的認知。
6. 確實對社區、民眾、客戶、供應商，在相關環保議題上進行溝通與了解，共同為保護地球環境而努力。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之情形：

1. 員工進修、訓練情形：

本公司重視員工全面性發展，塑造適才適所的工作環境，每年由各單位主管規劃適合各職級別的訓練活動，逐步培育集團員工所需具備的知識與技能。

2. 員工福利措施：

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相關事項，列舉公司主要福利措施如下：

- (1) 婚喪喜慶及生育補助金
- (2) 公傷、傷病慰問及急難救助
- (3) 節慶之禮品、禮金發放
- (4) 子女相關教育獎助學金
- (5) 員工進修補助
- (6) 員工旅遊補助
- (7) 年度員工健康檢查
- (8) 年終尾牙摸彩聚會

3.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設立勞工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目前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並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退新制之施行，按月提撥不低於每月工資6%至勞保局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公司充份照顧員工退休後之生活，讓員工於在職時完全無後顧之憂。

4. 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福利及權益，並積極促成勞資雙方和諧。公司訂定工作規則及各項人事管理辦法，可使員工充分瞭解遵守及維護自己權益。公司亦有申訴管道，員工可透過電子郵件亦可提供員工工作雙向溝通。

(二)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為首要目標，推動勞資和諧、互信互助的友善工作環境，並落實環保安全與衛生政策相關法令。

(1) 門禁安全管理

工廠駐有警衛管理外，24小時設有嚴密系統監控，同仁進出廠區均需佩帶識別證，加強維護辦公室及倉庫安全。

(2) 設備及建築定期檢查維護

遵循國內相關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規定，在設備、建築及消防器具等各項辦公室設備安檢上要求定期維護以符合法規要求。

(3) 危害預防

本公司隸屬於傳統產業，工作環境潛藏噪音、粉塵、游離輻射等風險，採工程控制及個人防護具保護，對一般作業在職員工(定期)實施健康檢查與



管理；每年也安排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如噪音、粉塵、游離輻射、有機溶劑作業)員工進行特殊健康檢查。若有特殊健康檢查異常且被列入二級管理的員工，將會安排進行評估與衛教建議。

(4)健康管理

A. 委任專業醫生及護理人員，定期宣導健康衛教知識，強化員工自我健康安全，預防並降低意外發生機率。

各類事業之 事業單位 性質分類	臨場健康服務頻率		備註
	醫師	護理人員	
第二類	4次/年	4次/月	每次執行時數至少2小時為原則

B. 公司持有專業證照的工安管理人員數：

證照名稱	人數	證照名稱	人數
3T起重機操作人員	13	危險物品保安監督人員	1
3T起重機操作技術士	1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1
一公噸以上堆高機操作人員	34	防火管理人員	1
乙級鍋爐操作技術士	1	急救人員	6
乙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	1	粉塵作業主管人員	1
丙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1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人員	2
甲級鍋爐操作員	1	堆高機操作技術士	14
甲級鍋爐操作技術士	1		

C. 公司工安查核作業：

工安查核作業	
1. 管理部巡查人員	每日一次以上巡邏全廠
2. 現場主管走動管理	每日一次以上巡視工作區域
3. 廠區巡視監控機台生產查核管理	每日一次以上巡視工作區域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室，設置資訊主管一名，及專業資訊工程師數名，負責訂定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規劃資訊安全措施，並執行相關之資訊安全作業。

2.資通安全政策及管理方案

為強化資通安全管理，確保資訊的可用性、完整性以及機密性，並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的威脅，本公司資通安全設施與管理方式分為五大項，茲闡述如下：

(1)電腦設備安全管理

- A.本公司電腦主機、各應用伺服器等設備均設置於專用機房，機房門禁採用感應刷卡進出，且保留進出紀錄存查。
- B.機房內部備有獨立空調，維持電腦設備於適當的溫度環境下運轉；並放置藥劑式滅火器，可適用於一般或電器所引起的火災。
- C.機房主機配置不斷電與穩壓設備，並連結公司大樓自備的發電機供電系統，避免台電意外瞬間斷電造成系統當機，或確保臨時停電時不會中斷電腦應用系統的運作。

(2)網路安全管理

- A.強化網路控管，與外界網路連線的入口，配置企業級防火牆，阻擋駭客非法入侵。
- B.中壢與台北總公司site to site的連線作業，使用(中華電信)VPN專線資料加密的方式，避免資料傳輸過程遭受非法擷取。
- C.同仁由遠端登入公司內網存取ERP系統及檔案資料，均透過(中華電信)VPN連線,以及AD管理機制的安全方式。
- D.配置上網行為管理與過濾設備，控管網際網路的存取，可屏蔽訪問有害或政策不允許的網路位址與內容，強化網路安全並防止頻寬資源被不當占用。

(3)病毒防護與管理

- A.伺服器與同仁終端電腦設備內均安裝有端點防護軟體，病毒碼採自動更新方式，確保能阻擋最新型的病毒，同時可偵測、防止具有潛在威脅性的系統執行檔之安裝行為。
- B.電子郵件伺服器配置為,中華電信HIBOX郵件伺服器,有郵件防毒、與垃圾郵件過濾機制，防堵病毒或垃圾郵件進入使用者端的PC。
- C.防病毒系統對於所偵測或攔截到的病毒，除立即予以隔離或刪除外，並主動發出受感染和處於風險的電腦風險報告，以利管理人員採取因應行動。

(4)系統存取控制。

- A.同仁對各應用系統的使用，透過公司內部規定的系統權限申請程序，經權責主管核准後，由資訊室建立系統帳號，並經各系統管理員依所申請的功能權限做授權方得存取。



B.帳號的密碼設置，規定適當的強度、字數，並且必須文數字、特殊符號混雜，才能通過。

C.同仁辦理離(休)職手續時，必須會辦資訊室，進行各系統帳號的刪除作業。

(5)確保系統的永續運作。

A.系統備份：建置多點備份系統，採取日備份機制，系統與資料庫除了上傳一份於國際雲端外，電腦機房及不同大樓均另各存一份，以確保絕對的安全。

B.災害復原演練：各系統每月實施一次演練，選定還原日期基準點後，由備份媒體回存於系統主機，再由使用單位書面確認回復資料的正確性，確保備份媒體的正確性與有效性。

(6)資安宣導與教育訓練：

定期宣導。要求同仁定期更換系統密碼，以維帳號安全。

3.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為實踐五大項資通安全政策，投入之資源如下：

- (1)網路硬體設備如防火牆、郵件防毒、垃圾郵件過濾、上網行為分析、網管型集路線等
- (2)軟體系統如端點防護系統、備份管理軟體、VPN 認證及加密軟體等。
- (3)雲端備份服務、入侵防護服務等。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合約	A公司	112.11-114.12	600V XLPE/LSFH FR電纜	無
		113.03-114.03	300V PVC鋁箔麥拉遮蔽電纜	無
		113.06-115.12	600V XLPE/LSFH鐵線鎧裝電力電纜	無
		114.04-116.03	600V-PVC電線(IV)	無
		114.09-115.12	600V-XLPE/LSFH耐燃電纜	無
		114.12-115.12	600V 鍍錫裸銅線	無
		114.08-115.12	600V-XLPE/LSFH FR電纜	無
		114.08-114.10	600V-PVC電線(IV)	無
銷售合約	B公司	113.05-114.05	0.4dB-24C-BJF-BSM光纜	無
		113.06-114.06	0.5MM-10P CCP-LAP-SS市內電纜	無
		114.06-116.06	0.5MM-10P CCP-LAP-SS市內電纜	無
		114.07-115.07	0.4MM-30P FS-JF-LAP市內電纜	無
銷售合約	C公司	114.06-115.06	600V-PVC電線(IV)	無
銷售合約	D公司	113.09-117.12	PVC絕緣PVC被覆鐵帶鎧裝號誌電纜	無
銷售合約	E公司	112.05-114.05	25KV交連PE風雨線	無
		112.04-114.04	硬銅絞線及軟銅紮線	無
		112.09-114.09	600V PVC接戶電纜	無
		112.08-114.08	25KV交連PE電力電纜加尼龍被覆	無
		112.04-114.04	600V 交連PE電纜	無
		112.09-114.09	600V PVC風雨線	無
		113.05-115.05	25KV交連PE電力電纜	無
		113.05-115.05	25KV交連PE電力電纜	無
		113.09-114.09	25KV 1000MCM電力電纜	無
		113.11-115.11	25KV交連PE電力電纜加尼龍被覆	無
		113.12-114.12	25KV交連PE電力電纜	無
		114.11-116.11	25KV交連PE電力電纜加尼龍被覆	無
		114.10-116.10	25KV交連PE電力電纜	無
		114.02-114.05	25KV交連PE電力電纜	無
		114.04-116.04	25KV交連PE風雨線	無
		114.11-116.11	25KV交連PE電纜	無
114.08-114.12	600V PVC電纜	無		



銷售合約	F公司	115.01-115.07	600V-XLPE/PVC電纜	無
銷售合約	G公司	114.04-115.04	600V-XLPE/PVC電力電纜(CV)	無
銷售合約	H公司	113.02-115.02 114.02-115.02	FS-JF-LAP-LSFH波紋鋼管鎧裝電纜 1KV-XLPE/LSFH號誌電纜-鍍鋅鐵 帶鎧裝	無 無
銷售合約	I公司	113.12-114.12	600V XLPE/PVC電纜	無
採購合約	J公司	114.01-114.12 115.01-115.12	銅板	最低進貨量限制
採購合約	K公司	114.01-114.12 115.01-116.01	銅板	最低進貨量限制
採購合約	L公司	115.01-116.01	銅板	最低進貨量限制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差異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
流動資產	3,335,639	3,519,866	(184,227)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35,235	776,512	58,723	8
其他資產	105,446	84,247	21,199	25
資產總額	4,276,320	4,380,625	(104,305)	(23)
流動負債	2,046,933	2,155,590	(108,657)	(5)
其他負債	11,536	15,688	(4,152)	(26)
負債總額	2,058,469	2,171,278	(112,809)	(5)
股本	1,941,485	1,941,485	-	-
資本公積	10,869	2,480	8,389	338
保留盈餘	340,772	399,541	(58,769)	(15)
其他權益	9,802	(49,082)	58,884	120
庫藏股	(85,077)	(85,077)	-	-
股東權益總額	2,217,851	2,209,347	8,504	-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一)變動之主要原因：

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為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資產總額減少：主要係為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所致。

其他負債減少：主要係為租賃負債-非流動減少所致。

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為發放股利給交叉持股之子公司所致。

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為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所致。

(二)影響：無。

(三)未來因應計畫：

除積極爭取各項重大工程訂單外，持續加強採購、銷售以及存貨庫存的整合管理，加強長期訂單的成本控制，降低原料銅板庫存水位，並採取穩健的避險策略，以減少銅價波動風險。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 例%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5,207,641	4,593,099	614,542	13
營業成本	4,424,281	4,094,896	329,385	8
營業毛利	783,360	498,203	285,157	57
營業費用	223,706	337,262	(113,556)	(34)
營業淨利	559,654	160,941	398,713	2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0,231)	387,681	(537,912)	(13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09,423	548,622	(139,199)	(25)
所得稅費用	115,621	161,196	(45,575)	(28)
本期淨利	293,802	387,426	(93,624)	(24)

(一) 最近兩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增加:主要為營業成本控管得當所致。
2. 營業費用減少:主要為管理費用減少所致。
3. 營業淨利增加:主要因營業費用減少影響。
4. 營業外收入、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及本期淨利減少:主係認列處分越南子公司損失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受惠於國家積極擴大全面性基礎建設投資、台灣電力公司第七輪變電計劃、前瞻基礎建設計劃以及鐵路電氣化工程及太陽能、風電等綠能用線需求等在手訂單陸續出貨，預計本公司 115 年度營業規模將可以穩定成長。
2. 台灣電力公司配合政府新能源政策及能源發展願景下，因應減碳的需求，太陽能、風電等綠能用線需求增加，以及離岸風電工程，將增加對電纜用線之需求。
3.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 (1) 目標在於配合政府「縮短區域落差、加速資源流通」之政策導向，因應全台多項重大軌道工程進入電務鋪設與系統整合之高峰期。本公司將全力供應政府所需之高階精密信號線與動力電纜。此外，針對已得標之各項機電施工階段專案，本公司將透過智慧排程精準縮短交期，確保工程穩定推進。配合重大經濟建設，期能進一步擴大國內公共工程之市場滲透率與影響力。
 - (2) 電力系統之韌性為國家競爭力之基石，因應政府「非核家園」及「再生能源加速併網」之緊迫性，台電將總預算 5,645 億元之「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劃」執行時程顯著壓縮，115 年度將迎來配電線路更新與變電所自動化設備之交貨極峰。本公司將以高效、高標準之電力傳輸設施，全面挹注 115 年度銷售營收，協助落實穩定供電之願景。



- (3) 本公司 115 年度將深度參與多項指標性工程及政府相關重大軌道建設計畫。本公司將穩定供應符合國際標準之高規格號誌線與電力線材，期能透過大規模軌道標案之密集認列，持續活絡國內電線電纜市場之剛性需求。
- (4) 隨著公共建設及高科技廠辦對安全防護標準之日趨嚴苛，本公司持續發揮全國認證基金會（TAF）登錄化學實驗室之檢驗優勢。115 年度將重點推廣通過消防署審核認證之「低煙無鹵素」、「耐熱」及「耐燃」等高附加價值特殊電纜。透過產品差異化戰略，優化整體獲利能力。
- (5) 隨 AI 算力中心在台密集興建及次世代通訊技術之演進，市場對於高速、高頻寬及極致穩定傳輸之需求呈現爆發式增長。115 年度本公司將重點投入高傳輸量用光纖光纜與數據中心專用線材，配合各大電信業者之光纖網絡深度佈建及算力中心電力基礎設施優化。藉由參與 AI 基礎建設之契機，積極拓展高獲利之通訊光纜市場，掌握數位經濟時代之關鍵商機。
- (6) 為降低對單一國內標案市場之依賴性，115 年度將持續強化海外市場開拓，分散單一市場波動風險。重點鎖定東南亞及中東地區之石化、能源產業建廠需求，積極爭取國外政府工程標案，推廣具競爭力之特殊規格線材。透過國際品質認證之背書，提升外銷營收佔比，建立全球化之供應鏈服務網絡。
- (7) 持續處分集團內部低效能資產，將回收資金精準投入智慧製造設備與自動化產線升級，以緩解產業缺工衝擊並大幅提升生產效能。同時，本公司將強化原物料銅價之套期保值避險機制，活化資產效能並優化資產負債結構，集中營運管理資源於高毛利核心項目，確保股東價值之最大化。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 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匯率變動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33,605	245,320	(613,134)	(42,074)	523,717	(255,803)	(357,331)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流入，主要係應收款收回即時及本期淨利減少致使所得稅支付減少所致。
-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流出，主要係存出保證金增加所致。
-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流出，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 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 現金流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23,717	260,000	(210,000)	573,717	-	-

預計115年度，營運效能改善，營運資金週轉效率提升，致產生營業活動的淨現金流入，償還銀行借款以降低負債比率。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決議出售越南億泰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與非關係人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此項交易已於114年完成相關出售事宜，並全額收訖出售價款，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已完成億泰越南之處分程序，認列處分億泰越南損失為99,392千元。

(二) 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蘇州廠為配合當地政府地方建設，於104年2月與蘇州市吳中區城南街道辦事處簽訂土地使用權出讓暨廠房拆遷補償合約，交易總金額為人民幣150,007千元已全數收回。
- 因應大陸經營環境惡化，持續推動東莞廠處分計畫，已將廠房出租，減少集團內部虧損事業，以提升獲利能力。

六、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地緣政治風險衝擊市場信心，全球經濟已見趨緩態勢，通膨時間過長將導致各國採行貨幣緊縮政策，美歐國家仍將處於升息循環內，未來利率變動是必須審慎面對的課題，故本公司仍計畫彈性調整資金來源與資金利用的政策，降低資金成本。
- 為因應國際匯率變動，對於外幣資產負債的持有風險，本公司仍持續計畫從事避險性衍生性金融商品以因應之，並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規定辦理，以掌握風險管理，並將即期外匯市場價格有效反應於產品報價之中。
- 目前各國貿易政策仍具高度不確定性，各項原物料價格及金融商品價格波動劇烈，本公司仍持續加強購料成本的控制與庫存管理，穩健運用採購避險策略以及計價方式，縮短產品報價的有效期間，並爭取銷售合約中價格調整的機制，以期保持合理的營業毛利。除上所述，本公司產品非一般消費性物品，通貨膨脹除對於利率與匯率之直接影響外，對公司獲利並無重大且即時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資金貸與他人：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單位：新台幣千元：115年3月31日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德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000	10,000	81	0%	有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1,941,485	909,258
0	本公司	亞德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6,000	96,000	36,900	0%	有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1,941,485	909,258
1	亞德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6,000	96,000	-	0%	有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306,989	306,989(註1)
2	泰鉅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1,200	291,200	248,960	0.1%	有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309,080	309,080(註1)

註1：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該企業之實收資本額。
 註2：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40%為限。
 註3：期末餘額為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註4：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外幣選擇權交易及商品交換交易，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以及生產原料因國際銅價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惟本公司不擬採用避險會計，因此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第一季因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產生淨利益為19,280千元及28,810千元。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15年度預計將投入營業收入的1~2%之研發費用。

計劃開發戶外型電源線及網路線複合纜及開發DC 800V電纜等產品，以期符合科技瞬變的市場需求，拓展嶄新的銷售市場，追求產品獲利能力成長，創造股東最大利益。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國內土地成本偏高，基層勞動人口不足，加上美國關稅政策及保護主義，增添市場需求之不確定性，造成各項產品面臨無窮的競爭壓力，為因應微利時代來臨，本公司計畫持續開發特殊規格電纜以區隔市場，改變產品銷售組合，致力提升管理效能，導入資訊整合系統以提高生產效能，並加強開拓海外市場。
2. 政府規劃10年期的強韌電網計畫建設藍圖，以及AI科技帶動半導體產業擴廠，預計增加電線電纜的市場需求。
3. 配合政府「非核家園」之新能源政策，推動太陽能、風電等電廠計畫，預期將增加相關用線之市場。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生命週期較長，為因應政府重大工程需要以及公共安全意識提高，仍將持續研究開發新產品，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增加市場競爭力。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合併公司之除對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外，民國一一四年度對前十大客戶之銷售金額佔合併公司非關係人銷貨收入之66%，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對非關係人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之80%係由十大客戶所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情形。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等客戶的財務狀況及應收帳款的回收可能性。
2.本公司與多家主要原料廠商均建立長期往來關係，維持穩定供貨來源，除定期簽訂採購合約，確保供貨穩定性外，本公司亦重視與廠商的供應鏈關係，透過經常性互動，維持穩定的原料供應來源。
-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處理情形：
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在有效防範外部環境攻擊、降低病蟲，蠕蟲與勒索等其他攻擊威脅方面，本公司透過設置多重網路安全設備與嚴格連線把關機制，包括防火牆設置，惡意病毒郵件隔離，防毒軟體安裝來降低外部攻擊對企業帶來之損害。資訊人員除透過資訊防護系統建置來降低風險外，也會不定期進行資安宣導與安全教育，提升每位員工資訊安全意識。
除在內部電腦管理範圍中，落實電腦系統帳號密碼定期更改之機制來降低機密資料外洩機率。本公司對於資訊安全在系統之落實與人員觀念之宣導皆不遺餘力，但在面對環境威脅日新月異情況下，卻仍無法完全保證電腦系統能夠完全抵擋來自任何的第三方癱瘓系統之網路攻擊與竊取風險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除上述資訊安全風險外，本公司尚無其他重要風險事項。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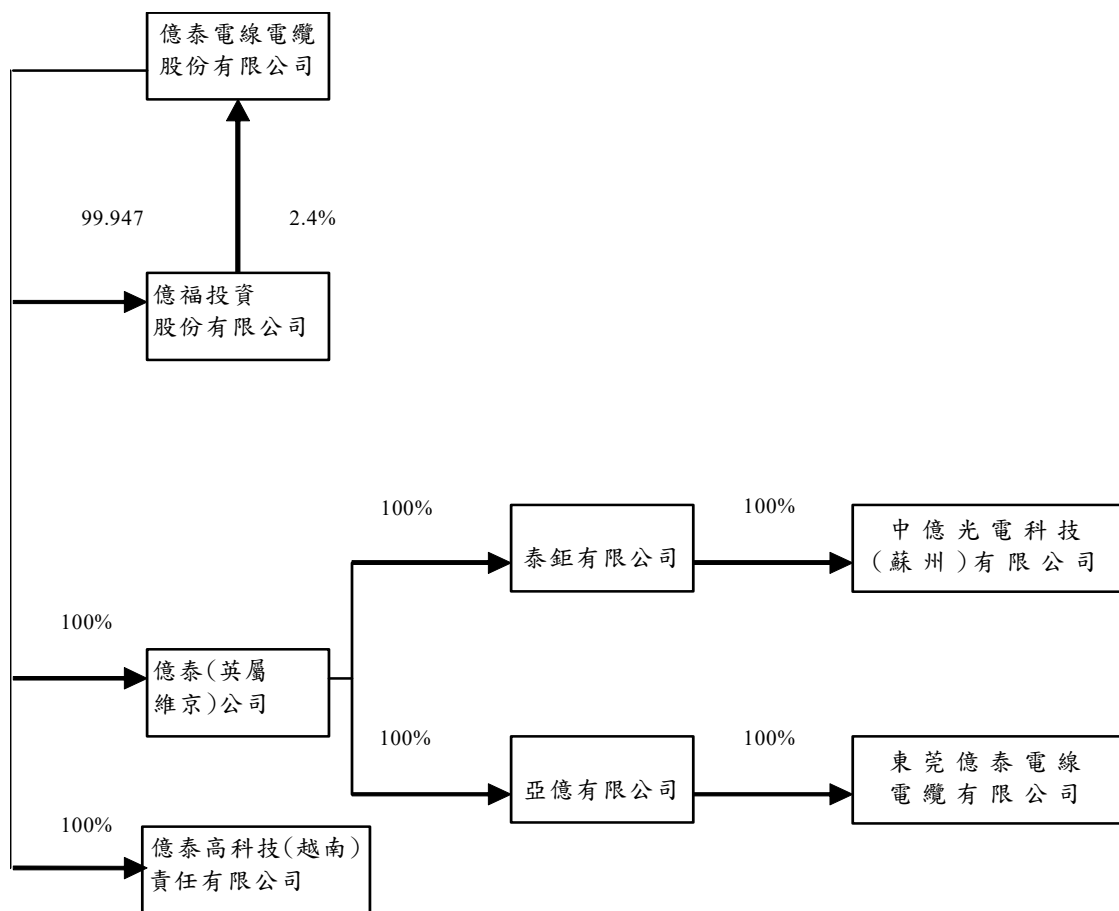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	83.10.26	Tropic Isle Building,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612,689	進出口貿易、金融商 品、工地建物買賣
億泰高科技(越南) 責任有限公司	93.3.11	越南同奈省龍城縣三安社龍城 工業區	292,191	漆包線及電線、纜之加 工製造、買賣
亞億有限公司	84.02.23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40-42號通 明大廈502室	港幣 76,025千元	進出口貿易、製造、買 賣等
泰鉅有限公司	90.09.05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40-42號通 明大廈502室	港幣 76,543千元	進出口貿易、製造、買 賣等
東莞億泰電線電纜 有限公司	84.12.13	東莞市虎門鎮新聯高科技工業 區1號	港幣 49,200千元	電線、纜之加工製造、 買賣
中億光電科技 (蘇州)有限公司	90.12.27	江蘇省蘇州市吳中經濟開發區 城南街道東吳南路125號4幢 211室	港幣 15,627千元	光電器件、電腦連接線 及相關產品之製造、買 賣
億福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86.03.06	台北市仁愛路二段91巷1號1樓	86,486	一般投資業

3. 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電線電纜業及一般投資業。

(2) 關係企業間業務往來分工情形：

各關係企業之業務係各自獨立運作，惟部分關係企業間或有採購、銷貨、代墊及代購等交易項目。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14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	董事	億泰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張明泉	19,172,957股	100%
	董事	億泰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張程煌		
	董事	億泰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張程浩		
	董事	億泰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張愛芬		
億泰高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長	億泰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張明泉	17,775,732股	100%
	董事及總經理	億泰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張愛芬		
	董事	億泰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張程煌		
	董事	億泰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張程浩		
亞億有限公司	董事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代表人：張愛芬	76,025,109股	100%
	董事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代表人：張程浩		
	董事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代表人：張王秀女		
泰鉅有限公司	董事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代表人：張愛芬	76,542,724股	100%
	董事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代表人：張明泉		
	董事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代表人：張程浩		
東莞億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董事長	亞億有限公司代表人：王銀河	出資額：港幣 49,200千元	100%
	董事	亞億有限公司代表人：張程浩		
	董事	亞億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明泉		
	總經理	張愛芬		
中億光電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泰鉅有限公司代表人：張王秀女	出資額：港幣 15,627千元	100%
	董事	泰鉅有限公司代表人：張程浩		
	董事	泰鉅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明泉		
	總經理	張愛芬		
億福投資股份公司	董事長	億泰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張愛慧	8,644,022股	99.947%
	董事	張愛芬	763股	0.009%
	董事	張程浩	763股	0.009%
	監察人	宋瑠珠	-	-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	612,689	150,707	6	150,701	0	0	(23,541)	(0.384)
億泰高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292,191	3,534	0	3,534	0	(17,6320)	16,218	0.555
亞億有限公司	306,989	43,216	210,253	(167,037)	0	(24,986)	(12,357)	(0.16)
泰鉅有限公司	309,080	375,582	107,812	267,770	0	(11,317)	(11,183)	(0.15)
東莞億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198,670	33,228	24,817	8,411	0	(24,962)	(7,224)	(0.14)
中億光電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63,102	113,343	103,375	9,968	0	(10,990)	(11,005)	(0.68)
億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6,486	135,231	263	134,968	0	(1,211)	7,190	0.83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均申報，詳細資料請詳
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 → 電子文件下載 → 財務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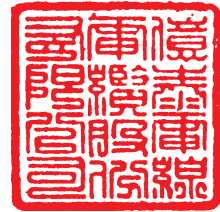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 銀 河



